



中福环保

NEEQ: 872985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ZhongFu Environmental Science&Technology Co.,Ltd

智慧环保

一站式服务、综合解决方案、生产运营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迪建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娅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娅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福环保	指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福泰克	指	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济南中福	指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注册地山东省济南市，参股公司
山东中福	指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注册地山东省肥城市，控股公司
中福循环	指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更名前为“天津中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金泚高洲	指	山西金泚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中福	指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润峰环保	指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连云港中福	指	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安吉智嘉	指	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久日新材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城气体	指	江苏新城气体有限公司
江海龙川	指	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泰安中福	指	泰安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博能环保	指	山东博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VUCA+	指	易变性、不定性、复杂性与模糊性, VUCA 被用来描述新常态的、混乱的和快速变化的商业环境和时代背景
原子经济性	指	是绿色化学以及化学反应的一个专有名词。指在化学品合成过程中，合成方法和工艺应被设计成能把反应过程中所用的所有原材料尽可能多的转化到最终产物中。
溶剂	指	能够物理地溶解其他物质的液态物质，合格的溶剂是在溶液中和其他被溶解物质不发生化学变化，即通过物理的分离办法恢复到它的原始状态。通常所讲的溶剂是指有机溶剂，包括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精馏	指	一种利用回流使液体混合物得到高纯度分离的蒸馏方

		法，是工业上应用最广的液体混合物分离操作，广泛用于石油、化工、轻工、食品、冶金等部门。
反应精馏	指	把非均相催化反应与精馏分离有机结合在一起，并可在一个设备中同时完成的化工过程，其可以使反应和产品分离同时进行，一方面反应生成的产物被及时分离，使反应始终在非平衡态下进行，可大大提高反应效率；另一方面，可省去反应混合物与催化剂的分离过程，使生产成本大大降低
NMP	指	即 N-Methylpyrrolidone, N-甲基吡咯烷酮是一种有机物，化学式为 C ₅ H ₉ N ₀ ，为无色至淡黄色透明液体，稍有氨气味，与水以任何比例混溶，溶于乙醚，丙酮及酯、卤代烃、芳烃等各种有机溶剂，几乎与所有溶剂完全混合。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Zhongfu Environment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迪建东	成立时间	2014年3月26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迪建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迪建东、郑晓舟、王红星），一致行动人为（天津中福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危险废物治理（N772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废液及工业副产资源化绿色工艺、精馏塔等非标压力容器生产销售；工业废水废液资源化处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福环保	证券代码	872985
挂牌时间	2018年8月14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6,5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239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杜凯丽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华天道2号国际创业中心6层
电话	022-83708781	电子邮箱	dukaili@tjzftech.com
传真	022-83708781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华天道2号国际创业中心6层	邮政编码	300000
公司网址	www.zf-hb.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941018050		
注册地址	天津华苑产业区华天道2号5012房屋		

注册资本（元）	26,55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商业模式

中福环保是一家绿色化工技术和环境工程技术的工业化应用服务商，我们利用绿色分离集成系统，通过研发、设计、中试成果转化、设备供应、工程承包、投资运营等方式服务于新能源、新材料、制药、化工等行业领域客户，为客户提供绿色化工产品技术开发、绿色工艺路线开发、绿色化工产品纯化和溶剂、副产及废液的资源化高值化服务。

中福环保致力于为工业企业提供绿色低碳的分离技术研发和工艺路线开发、推动工业环保产业升级和工业废物循环利用，为客户提供降本增效、变废为宝的定制化解决方案。

公司已经自主研发形成了 100 余项专利技术，建立了以信息化系统为基础的研发体系、业务流程体系、内控体系，拥有经验丰富、人员稳定的项目团队，并在国内外持续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在天津、山东、江苏多地设立子公司，协同运作。

公司采用 toB 大客户直销的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技术服务收入、设备销售收入、危废处置运营收入和资源化综合利用收入是主要的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1) 财务状况：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04,038,523.73 元，同比增长 11.08%；净利润 9,556,369.38 元，同比增长 49.8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9,025.90 元，同比增长 72.63%，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05,983.63 元，同比增长 61.69%。

(2) 公司重点发展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业务，纵深发展，深挖产业链。

(3) 公司重视外延式增长，集中主要人力、物力深度融合并购标的危废企业，在公司治理、财务体系、内控体系、生产运营等多方位融入总部管理职能，稳步释放并购企业产值。

(4) 公司多点布局投资运营，总部职能部门垂直管理输出，充分释放投资运营价值。

(5) 公司积极开拓新能源、新材料、医药、精细化学和生物质领域，构造未来发展发展新增量。

(二) 行业情况

一、产业基础攻坚的强国战略

在 VUCA+ 国际国内环境下，我国战略性地提出内循环、制造业强国的理念，产业核心竞争的根本体现即是工业基础的强大。而我国众多高价值战略性产业的众多“四基”产品依赖进口，反映了我国工业“四基”发展严重滞后。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定领导下，工业强基工程在一些试点行业实行，大大提高了全社会对产业基础重要性的认识。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强产业基础能力建设，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全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的攻坚战，是经济新发展阶段的一项重大战略

抉择，也是实现制造强国目标的基础。

为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于 2016 年发布了《工业“四基”发展目录（2016 年版）》，《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2021 年版）》在《工业“四基”发展目录（2016 年版）》基础上，新增了工业基础软件，构成了“五基”（即，基础零部件和元器件、基础材料、工业基础软件、基础制造工艺及装备、产业技术基础）创新发展目录，营造全社会重视产业基础氛围、引导企业从事产业基础领域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产业基础领域发展。

二、绿色低碳循环经济重塑产业价值链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进入新阶段以及国内国际形势的深远影响，我国工业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压力巨大。工业化后环境治理、能源效率提高以及双碳目标承诺要求企业绿色低碳发展，进行技术、能源转型升级，倒逼企业产品要向节约化、循环化、长寿化、低成本、高价值转型。

三、绿色化工集成技术助力制造业发展

2024 年我国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列为政府工作任务的首位，并提出加快发展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包含新的制造技术在内的新制造、以高附加值生产性服务业为代表的新服务将成为经济增长的重点之一。

第二产业的上游价值链离不开生产制造环节，特别是化学工业（包含电化学、生物）渗透到从衣食住行到新能源、新材料、医药、环保低碳及资源综合利用各个环节。化学产业链离不开反应和分离两个阶段，反应过程是化工生产的核心，分离过程是保证产品纯度的手段，缺一不可，前沿的超导、分子筛等亦然。

绿色化工旨在把现有生产的技术路线从“先污染后治理”改变为“从源头上根除污染”，从源头上避免和消除对生态环境有毒有害的原料、催化剂、溶剂和试剂的使用和产物、副产物和废物的产生，力求使化学反应具有“原子经济性”，尽可能减少甚至消除废物的产生和排放。绿色低碳循环经济要求产业的研发端、生产端和环保端协同。

四、绿色化工撬动新产业、新经济

绿色化工涉及到原料绿色化、过程绿色化以及产品绿色化三个方面。生物质资源是既是化石类资源的良好替代品，也可作为化工原料转化为有用的化学品，近些年纤维素、半纤维素和木质素等制糠醛、山梨醇、乙酰丙酸、苯和酚类衍生物已经取得一定突破；从绿色生产过程看，生物反应器、固体酸催化剂、仿生催化剂以及超临界流体、离子液体技术等大大提高了反应选择性；过程强化是实现绿色工艺的关键技术，如反应精馏、反应结晶等。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入选天津市 2022 年第三批入库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入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全资子公司中福泰克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入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控股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入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被认定为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3、2023年4月，控股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2023年5月13日至2026年5月13日。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4,038,523.73	93,664,736.63	11.08%
毛利率%	34.12%	29.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9,025.90	3,127,577.48	72.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05,983.63	3,034,157.50	6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27%	10.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15%	9.75%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3	53.8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3,240,543.89	205,708,306.70	47.41%
负债总计	224,184,293.03	142,479,534.07	57.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711,520.65	41,312,494.75	13.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6	1.56	12.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40%	73.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3.93%	69.26%	-
流动比率	1.01	1.05	-
利息保障倍数	7.63	4.5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6,765.62	5,922,800.32	-492.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6	8.42	-
存货周转率	0.57	1.0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7.41%	43.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08%	30.67%	-
净利润增长率%	49.86%	1,226.7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951,833.93	3.61%	16,742,593.52	8.14%	-34.59%
应收票据	4,442,120.80	1.46%	13,909,539.24	6.76%	-68.06%
应收账款	31,842,861.02	10.50%	8,579,026.23	4.17%	271.17%
应收款项融资	3,581,512.50	1.18%	1,880,200.00	0.91%	90.49%
预付款项	2,184,711.76	0.72%	7,947,929.08	3.86%	-72.51%
其他应收款	698,150.00	0.23%	767,580.23	0.37%	-9.05%
存货	160,290,351.25	52.86%	75,407,620.90	36.66%	112.57%
合同资产	6,233,096.34	2.06%	20,714,125.97	10.07%	-69.91%
其他流动资产	5,068,443.03	1.67%	533,231.34	0.26%	850.51%
长期股权投资	878,865.15	0.29%	917,729.72	0.45%	-4.23%
固定资产	47,682,600.01	15.72%	40,541,864.64	19.71%	17.61%
使用权资产	374,463.05	0.12%	448,683.33	0.22%	-16.54%
无形资产	24,377,896.64	8.04%	11,201,739.61	5.45%	117.63%
长期待摊费用	43,341.48	0.01%	26,329.19	0.01%	6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98,261.53	1.42%	4,939,543.19	2.40%	-1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035.40	0.10%	1,150,570.51	0.56%	-74.62%
短期借款	50,024,244.44	16.50%	24,315,313.31	11.82%	105.73%
应付票据	200,000.00	0.07%			100.00%
应付账款	40,948,842.15	13.50%	25,518,803.98	12.41%	60.47%
合同负债	118,144,724.36	38.96%	72,361,197.21	35.18%	63.27%
应付职工薪酬	2,416,614.71	0.80%	669,808.66	0.33%	260.79%
应交税费	648,287.75	0.21%	4,022,914.08	1.96%	-83.89%
其他应付款	6,612,087.31	2.18%	695,687.33	0.34%	85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894.26	0.12%	382,109.32	0.19%	-7.38%
其他流动负债	3,542,060.55	1.17%	11,789,727.00	5.73%	-69.96%
租赁负债			35,461.06	0.02%	-100.00%
递延收益	342,099.43	0.11%	410,761.13	0.20%	-1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438.07	0.31%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77,750.99	1.11%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0,951,833.93 元，比上年末减少 5,790,759.59 元，减幅 34.59%。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报告期内收取的货款中商业承兑比例上升，而支付给供应商的多为电汇；（2）公司报告期内收购润峰环保后，承继润峰环保负债支付义务，职工薪酬、税费、付现费用支出的增加。
- 2、应收票据：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4,442,120.80 元，比上年末减少 9,467,418.44 元，减幅 68.06%。应收票据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已背书未到期的非“6+10”银行承兑减少。
- 3、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1,842,861.02 元，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6,233,096.34 元，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合计期末余额 38,075,957.36 元，上年末合计余额 29,293,152.20 元，本期末比上年末合计金额增加 8,782,805.16 元，增幅 29.98%。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本期比亚迪系客户收入增加，因结算流程较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金额较大；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加的危废处置、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引起应收款项增加；此外公司本期因合并增加润峰环保原有应收账款余额。
- 4、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3,581,512.50 元，比上年末增加 1,701,312.50 元，增幅 90.49%。增加的原因是期末 6+10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
- 5、预付款项：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2,184,711.76 元，比上年末减少 5,763,217.32 元，减幅 72.51%。预付款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随着项目进度的完成，上期末预付安装费在本期末已结转至存货项目。
- 6、存货：存货期末余额 160,290,351.25 元，比上年末增加 84,882,730.35 元，增幅 112.57%。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签约项目规模增大，期末在执行订单金额上升，导致发出商品和合同履行成本增加较快。
- 7、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5,068,443.03 元，比上年末增加 4,535,211.69 元，增幅 850.51%。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原因是期末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
- 8、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24,377,896.64 元，比上年末增加 13,176,157.03 元，增幅 117.63%。无形资产增加的原因是本期收购润峰环保，因合并而增加的无形资产
- 9、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43,341.48 元，比上年末增加 17,012.29 元，增幅 64.61%。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购进科易多闻信息平台。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92,035.40 元，比上年末减少 858,535.11 元，减幅 74.62%。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年末合同履行成本余额在本期实现收入结转成本。
- 11、短期借款：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50,024,244.44 元，比上年末增加 25,708,931.13 元，增幅 105.73%。短期借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为扩大产能、完成收购增加流动资金支出，同时客户以票据结算比例提升，公司基于营运资金的需求，短期借款增加。
- 12、应付票据：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200,000.00 元，比上年末增加 200,000.00 元，增幅 100%。应付票据增加的原因是本期公司为了延迟流动资金的支出，采用自开票据支付货款。
- 13、应付账款：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40,948,842.15 元，比上年末增加 15,430,038.17 元，增幅 60.47%。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采购额增加，未到支付期的货款也相应增加。
- 14、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118,144,724.36 元，比上年末增加 45,783,527.15 元，增幅 63.27%。合同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扩大，在执行订单增加，预收货款增加。
- 15、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2,416,614.71 元，比上年末增加 1,746,806.05 元，增幅 260.79%。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收购连云润峰后合并润峰以前年度遗留的未支付工资。
- 16、应交税费：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648,287.75 元，比上年末减少 3,374,626.33 元，减幅 83.89%。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进项税额增加，应交增值税减少。
- 17、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6,612,087.31 元，比上年末增加 5,916,399.98 元，增幅 850.44%。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一是收购润峰环保后合并润峰环保以前年度遗留的欠款；二是尚未到结算期的润峰环保原股东股权转让款；三是为偿付润峰环保收购前遗留债务而进行的资金拆借。
- 18、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3,542,060.55 元，比上年末减少 8,247,666.45 元，减幅 69.96%。

其他流动负债减少的原因是已背书未到期的非“6+10”银行承兑减少。

19、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期末无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35,461.06 元，减幅 100%。租赁负债减少的原因是本期无一年以后到期的租赁负债。

20、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951,438.07 元，比上年末增加 951,438.07 元，增幅 100%。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

21、其他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无余额，比上年末减少 2,277,750.99 元，减幅 100%。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的原因是本期不存在能推迟清偿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负债。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4,038,523.73	-	93,664,736.63	-	11.08%
营业成本	68,539,372.41	65.88%	66,070,524.11	70.54%	3.74%
毛利率%	34.12%	-	29.46%	-	-
税金及附加	1,280,990.38	1.23%	1,244,108.58	1.33%	2.96%
销售费用	4,255,262.63	4.09%	2,358,191.71	2.52%	80.45%
管理费用	10,324,854.51	9.92%	6,680,170.99	7.13%	54.56%
研发费用	6,386,394.92	6.14%	6,032,724.53	6.44%	5.86%
财务费用	1,419,234.02	1.36%	1,908,781.03	2.04%	-25.65%
信用减值损失	-1,279,318.21	-1.23%	-1,912,018.70	-2.04%	33.09%
资产减值损失	-652,508.16	-0.63%	-598,375.66	-0.64%	-9.05%
其他收益	566,428.39	0.54%	315,622.09	0.34%	79.46%
投资收益	318,220.23	0.31%	-152,814.15	-0.16%	308.24%
营业利润	10,785,237.11	10.37%	7,022,649.26	7.50%	53.58%
营业外收入	105.48	0.00%	17,077.15	0.02%	-99.38%
营业外支出	34,977.08	0.03%	242,490.10	0.26%	-85.58%
利润总额	10,750,365.51	10.33%	6,797,236.31	7.26%	58.16%
所得税费用	1,193,996.13	1.15%	420,524.27	0.45%	183.93%
净利润	9,556,369.38	9.19%	6,376,712.04	6.81%	49.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4,255,262.6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97,070.92 元，增幅 80.45%。销售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随着业务量的扩大，增加销售人员、增加业务拓展而增加的人员薪酬、差旅费用。

2、管理费用：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10,324,854.5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644,683.52 元，增幅 54.56%。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因人员增加、岗位变动、合并新公司而增加的人员薪酬；因招待活动增加而增加的招待费；因合并增加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而增加的折旧和摊销费用。

3、信用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279,318.21 元，比上年同期变动 632,700.49 元，变动幅度 33.09%。信用减值损失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长账期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减少。

- 4、其他收益：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 566,428.3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0,806.30 元，增幅 79.46%。其他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43 号）享受进项税加计扣除的优惠。
- 5、投资收益：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 318,220.2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71,034.38 元，增幅 308.24%。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出售公司原间接参股公司山东扬子化工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高能时代环境（滕州）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补充收益。
- 6、营业利润：营业利润本期发生额 10,785,237.1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762,587.85 元，增幅 53.58%。营业利润增加的原因是因为收入规模扩大、毛利额增加，使得营业利润增加。
- 7、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 105.4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971.67 元，减幅 99.38%。营业外收入减少的原因是上年同期发生的废品收入本期未发生。
- 8、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 34,977.0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7,513.02 元，减幅 85.58%。营业外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罚款及滞纳金减少。
- 9、利润总额：利润总额本期发生额 10,750,365.5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953,129.20 元，增幅 58.16%。利润总额增加的原因是收入规模扩大、毛利增加，使得利润总额增加。
- 10、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 1,193,996.1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73,471.86 元，增幅 183.93%。所得税费用的增加是随着利润总额的增加而增加。
- 11、净利润：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9,556,369.3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179,657.34 元，增幅 49.86%。净利润增加的原因是收入规模扩大、毛利增加，使得净利润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4,038,523.73	93,664,736.63	11.08%
其他业务收入	0		
主营业务成本	68,539,372.41	66,070,524.11	3.74%
其他业务成本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设备销售	80,439,529.77	57,629,432.95	28.36%	-7.84%	-8.27%	1.22%
技术服务	9,311,582.96	3,361,022.56	63.90%	45.84%	3.66%	29.84%
危废处置	7,216,689.26	6,552,534.71	9.2%	100.00%	100.00%	100.00%
资源化产品销售	7,070,721.74	996,382.19	85.91%	100.00%	100.00%	10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年同期增减 百分比
华北	13,064,554.54	7,944,528.43	39.19%	-40.15%	-47.7%	28.86%
东北	7,522.12	7,313.26	2.78%	-99.96%	-99.94%	-91.30%
华东	52,542,718.24	35,183,511.05	33.04%	160.69%	137.76%	24.30%
华中	20,776,973.25	12,968,288.97	37.58%	65.30%	68.81%	-3.34%
华南	3,129,936.53	1,737,322.89	44.49%	72.36%	94.47%	-12.42%
西北	4,410,624.27	3,879,466.42	12.04%	-62.61%	-58.59%	-41.48%
西南	10,106,194.78	6,818,941.39	32.53%	46.29%	24.45%	57.24%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购润峰环保之后，新增危废处置收入和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
- 2、公司的主要收入具有项目的特点，地域分布不均，因此，各区域收入分布变动较大。
- 3、本年度公司合并润峰环保之后，新增危废处置和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收入构成中仍然保持设备销售为主。
- 4、毛利率比上年同期提高，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提高了成本控制能力，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略有上升；二是公司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增加，同时随着技术不断优化，附加值增加，技术服务毛利率提高；三是公司报告期内收购润峰环保后新增了毛利率较高的危废处置收入和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赛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8,903,539.85	8.56%	否
2	青岛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51,279.73	7.07%	否
3	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548,672.55	6.29%	否
4	无为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6,442,478.00	6.19%	否
5	浙江广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068,429.65	5.83%	否
合计		35,314,399.78	33.94%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润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松原分公司	32,106,422.08	22.74%	否
2	浙江幸星装备有限公司	14,630,946.88	10.36%	否
3	深圳市百瑞空气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9,850,000.00	6.98%	否
4	无锡鑫聚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743,598.26	6.19%	否
5	上海迦莅机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529,981.39	3.92%	否
合计		70,860,948.61	50.2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6,765.62	5,922,800.32	-49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6,333.23	-7,851,832.36	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2,339.26	14,867,141.57	69.1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金额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对比亚迪旗下公司业务收入递增，该类客户均采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因之公司收取的货款中商业承兑比例上升，而支付给供应商的多为电汇，加之本期在执行订单进一步增加，预付账款及存货均有较大幅度上升，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增长幅度超过流入金额。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收购润峰环保后，承继负债支付义务，职工薪酬、税费、付现费用支出的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金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投资收益。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金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短期借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化工、环保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6,000,000.00	5,739,721.49	2,257,095.39	3,617,353.52	1,463,036.86
山	控	设备	45,000,000.00	102,623,178.44	57,976,126.26	52,814,773.49	4,861,763.80

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设计、施工、工程管理、技术开发	10,000,000.00	52,815,473.94	6,159,453.44	471,698.12	-3,551,701.71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研发、技术服务、设备生产、销售	60,000,000.00	30,903,898.78	20,756,054.23	14,287,411.00	3,584,128.42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	参股公司	设备生产、销售	20,000,000.00	8,936,903.70	1,837,508.43	0.00	-117,771.41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生产非标压力容器，是公司主要设备产品之一	前期投资为稳定供应体系，目前已停产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泰安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该交易剥离了部分非主营研发项目，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配置，聚焦于核心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良影响。
山东博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该交易剥离了填料内件业务，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配置，聚焦于核心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良影响。
山西金沁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该交易剥离了环评安评等咨询类业务和人员，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配置，聚焦于核心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良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386,394.92	6,032,724.5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4%	6.4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6
本科以下	8	26
研发人员合计	15	3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1.13%	30.19%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4	8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近年来，公司着重加大对科研的投入力度，积极探索和优化工艺和流程，并出台相关奖励措施，激发技术人员的积极性，提升现有项目的技术水平和运营质量，为公司的再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科技支撑。2023年根据公司战备发展需求开展科研项目，公司共立项研发项目23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取得8项发明专利，96项实用新型专利。2023年提交知识产权申请26项，皆为实用新型。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27、收入确认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中福环保公司主要业务为设备销售、提供技术服务、epc工程、危废处置和资源化产品销售，2023年度公司销售收入为人民币104,038,523.73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审阅各类业务销售合同相关条款，并与管理层访谈，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评价企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 (4)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原始资料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签收单、发票、回款等。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的余额。
- (6)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报告期重要客户的工商信息等资料，以确认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核对控制权转移时点单据，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秉承“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共同发展、共享成果”的管理理念，让职工充分发挥聪明才智，体现个人价值。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依法纳税，积极吸纳就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培训和薪酬管理制度，设立了专门的劳动人事部门，办理了社会保险账户，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纳税，切实保障员工待遇，不存在裁员、降薪的情况。
- 2、公司积极准时履行对社会债权人的债务义务，维护社会对债权人的交易安全责任；
- 3、公司以绿色分离集成系统为抓手，核心围绕基础工艺的集成改进，为工业企业进行生产工艺优化，并提供化工溶剂、副产及废液的资源化、高值化服务，不仅为企业降低设备投资、减少能源消耗、减少物料消耗，还能为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同时利用自身危废处置的点位布局，把废旧资源再生利用、通过反应精馏技术进行二次产品创新，从生产到市场实现资源尽可能最大化利用的闭环，为实现双碳目标、建立资源节约型、循环性经济体努力。
- 4、公司从治理入手，完善内部控制、建立电子信息化管理系统，减少纸质、内控电子化点滴行动践行节约资源和环境治理的理念。
- 5、公司本着自由、自愿的原则，积极主动开展爱心捐赠活动，帮助弱势群体，动员高管、员工为西部贫困地区儿童捐赠图书、衣物、日用品等，为贫困地区贡献一份爱心，积极促进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迪建东、王红星与郑晓舟三名股东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在行使股东权利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截至 2023 年 12

	<p>月 31 日，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44.7604% 股权；另外中福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5951%、安吉智嘉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3.2580%，迪建东为中福玺、安吉智嘉执行事务合伙人，故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合计控制公司表决权股份的 62.6135%；同时迪建东任公司董事长、总裁，为公司创始人之一，郑晓舟任董事兼副总裁。若三人利用实际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p>
<p>知识产权保护风险</p>	<p>公司在绿色化学、反应分离耦合技术等方面拥有（含已受理）的专利 100 余项。知识产权的保护对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有关键性影响，如果未能得到有效保护，被其他公司模仿，将可能减弱自身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另外，经过研发已取得的新技术，若未能及时申报专利进行保护，而被其他单位抢先申报相应专利，也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p>
<p>税收政策变化风险</p>	<p>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2002603，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征收。全资子公司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2004082，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征收。控股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7003471，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征收。如果公司及子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公司将失去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p>
<p>安全生产风险</p>	<p>公司收购项目从事危险废弃物处置和综合利用，在运营过程中，需要采用物理方法处理具有危险性质的物料，因此危险废弃物的处置工作风险较高、难度大。基于该原因，企业在危险废弃物处理过程中需要严格管理、规范操作。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已建立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管理制度》、《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制度》、《危险性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标准化自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评估工作，提高安全生产风险管控能力；加强员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消除员工安全侥幸心理，进一步加大作业过程的监督检查力度。</p>
<p>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与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对赌的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与 2022 年度发行认购对象签署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迪建东向认购对象承诺，目标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或者 2022 年至 2024 年三年的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和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如上述业</p>

	<p>绩承诺未能实现，迪建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当在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0 日内，根据认购对象的要求回购其在目标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时认购的全部股份，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回购价格为认购方投资本金加年息 8% 的单利，利息计算的时长为认购对象出资缴款日至认购对象收到回购款日期之间的间隔。若触发回购条款，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①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②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企业	
1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3年10月25日	2024年7月2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	-	-	-	-

注：上表担保金额系公司经审议通过的为提供的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该项担保金额上限。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承担或已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③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④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7,800,000.00	1,025,072.5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5,000,000.00	896,643.8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97,000,000.00	52,58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9,128,751.16	5,698,392.51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一、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2022年12月7日、2022年12月26日，公司先后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协议约定控股子公司扬州中福与公司关联方江海龙川向蔡润芝、郭洪、孙建民及吕子健收购该四名自然人持有的润峰环保100.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扬州中福持有润峰环保60%的股权，江海龙川持有润峰环保40%的股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等公告。

后经交易各方充分、友好协商，公司先后于2023年2月3日、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拟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交易各方签署了补充协议对协议各方权利义务作了补充，并对原协议中约定的交接日前润峰环保债权归属暨交易价格进行了调整，标的对价调整为15,214,585.27元，其中扬州中福在本次交易中应支付的对价预计调增至9,128,751.16元；公司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01号、2023-005号及2023-008号公告文件。报告期内扬州中福已支付5,698,392.51元。

2024年1月26日，交易各方签署了结清协议，合同价款最终调整为12,427,772.12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扬州中福已支付7,456,663.27元。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⑤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3-005	收购资产	润峰环保60%股权	9,128,751.16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详见第三节重大事件之一重大事件详情之（四）。

上述事项是公司基于目前的“技术-设备-工程-运营-危废处置”业务链条形成实体运营企业的战略布局，对业务链条的完整、连续和核心竞争力变现具有巨大的影响。公司通过公司治理结构、股权治理结构形成了通过扬州中福辐射统筹连云港市危废运营企业的业态，从公司治理、组织、内控和人力资源等多方位稳定控制权，最大限度地使用战略资金，最大限度地将中福环保的核心管理人员辐射管理各自子公司，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战略属性上将起到巨大的积极作用。

⑥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一致行动承诺	若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时，应当以迪建东的意见为准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批准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证本人与中福环保的关联交易不损害中福环保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将尽量避免与中福环保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中福环保生产经营需要而与其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平等、自愿、公开、公正的原则，并	正在履行中

					按照中福环保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方法、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等进行。	
其他股东	2018年8月14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证本人与中福环保的关联交易不损害中福环保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将尽量避免与中福环保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中福环保生产经营需要而与其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人将严格遵守平等、自愿、公开、公正的原则，并按照中福环保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方法、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等进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6月1日	-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2022年度发行认购对象（甲方）签署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迪建东	正在履行中

					向甲方承诺，目标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或者 2022 年至 2024 年三年的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和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6 月 1 日	-	发行	回购承诺	如上述业绩承诺未能实现，迪建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当在承诺期届满之日起 20 日内，根据甲方的要求回购其在目标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时认购的全部股份，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回购价格为甲方投资本金加年息 8% 的单利，利息计算的时长为甲方出资缴款日至甲方收到回购款日期之间的间隔。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6 月 1 日	-	发行	董事提名	公司实际控制人(乙方)与 2022 年度发行认购对象之一久日新材(甲方)签署的	正在履行中

					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甲方有权向目标公司提名一名董事候选人，并根据《公司法》及目标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法定程序选举后进入目标公司董事会。甲方同意并保证：其所提名的董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乙方承诺将在目标公司相关选举程序中投赞成票通过甲方提名的人选担任目标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⑦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500.00	0.00%	ETC 保证金
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质押	500,000.00	0.16%	票据池质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0,913,265.58	3.60%	抵押借款
总计	-	-	11,413,765.58	3.7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抵押土地使用权是为取得银行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快速融资，对公司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票据池质押是为了延迟流动资金的支出，采用自开票支付；ETC 保证金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9,042,500.00	71.7232%	-145,425.00	18,897,075.00	71.17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48,900.00	20.5232%	-145,425.00	5,303,475.00	19.9754%
	董事、监事、高管	357,500.00	1.3465%	175,000.00	657,500.00	2.4765%
	核心员工	0.00	0.0000%	0.00	0.0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07,500.00	28.2768%	145,425.00	7,652,925.00	28.82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35,000.00	24.2373%	145,425.00	6,580,425.00	24.7850%
	董事、监事、高管	1,072,500.00	4.0395%	0.00	1,072,500.00	4.0396%
	核心员工	0.00	0.0000%	0.00	0.00	0.0000%
总股本		26,550,000.00	-	0.00	26,5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办理限售 145,425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迪建东	7,553,900	0	7,553,900	28.4516%	5,665,425	1,888,475	0	0
2	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	2,400,000	1,120,000	3,520,000	13.2580%	0	3,520,000	0	0

	伙企业 (有限合伙)								
3	王红星	3,110,000	0	3,110,000	11.7137%	0	3,110,000	0	0
4	樊三全	3,000,000	0	3,000,000	11.2994%	0	3,000,000	0	0
5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7.5330%	0	2,000,000	0	0
6	曹文林	1,330,000	0	1,330,000	5.0094%	997,500	332,500	0	0
7	郑晓舟	1,220,000	0	1,220,000	4.5951%	915,000	305,000	0	0
8	天津中福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0,000	0	1,220,000	4.5951%	0	1,220,000	0	0
9	刘全茂	1,316,000	-100,000	1,216,000	4.5800%	0	1,216,000	0	0
10	华超	2,120,000	-1,120,000	1,000,000	3.7665%	0	1,000,000	0	0
	合计	25,269,900	-100,000	25,169,900	94.8018%	7,577,925	17,591,97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迪建东担任中福玺、安吉智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迪建东，男，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天津大学化工工程硕士学位，南开大学商学院EMBA。2005年7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烟台国邦化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1月至今，任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3月至2017年9月，就职于天津中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并自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王红星，男，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8年6月至2017年5月，就职于福州大学石油化工学院，从事研究和教学；2017年6月至今，任职天津科技大学化工与材料学院，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

郑晓舟，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化工工艺工程师。2000年6月至2006年8月任职天津市化工设计院工艺工程师；2006年8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WorleyParson北京，任设计经理；2011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Shell天津，任项目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

9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并自2017年9月至2023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自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三人于2017年9月4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迪建东意见为准。该协议有效期三年。前述三人先后于2020年9月、2023年9月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根据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危险废物治理（N7724）。

从产品、服务具体功能及应用上来看，公司为客户提供生产工艺优化和化工溶剂、副产及废液的资源化、高值化服务，具体可归类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载明的鼓励类“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

国家对生态环保的重视度在不断的提高，已将环境保护确立为一项基本国策，制定了一系列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2018 年开始正式实施的新环保法是对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制度保障。

2020 年 9 月，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正式施行，明确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强化了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责任；完善了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环境污染防治制度，针对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管理提出了更高的防治要求。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指出，要“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并“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2021 年，国家先后出台了《“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等一系列重量级环保产业政策，明确了全面提升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高固废处置能力，补齐处理设施短板，并构建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强化废物源头减量等产业政策导向，进一步明晰将资源化综合利用作为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的发展方向。

2021 年 10 月 26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方案主要目标“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取得明显进展，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取得新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有利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

2024 年我国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提出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要求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经济，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城乡建设发展绿色转型，推动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发展，促进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应用，加快形成绿色低碳供应链，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打造绿色低碳发展高地。

综上，公司积极践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所鼓励发展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全国股转系统定位。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公司行业标准情况及业务资质情况详见下列表格。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石油化工装置工艺设计包(成套技术工艺包)内容规定 SPMP-STD-EM200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本规定用于规范工艺设计包的内容,保证工程设计有可靠的技术基础,满足开展基础工程设计及指导业主编制详细操作手册的要求。	达标
2	压力容器 GB 150-2011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本标准用以规范在中国境内建造或使用的压力容器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的相关技术要求。	达标
3	热交换器 GB/T 151-2014	全国锅炉压力容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本标准用以规范在中国境内建造或使用的热交换器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的相关技术要求。	达标
4	压力容器封头 GB/T 25198-202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本标准用以规范钢、有色金属以及复合板制压力容器用封头的类型、型式参数及其制造、检验和验收要求。	达标
5	化工配管用无缝及焊接钢管尺寸选用系列 HG/T 20553-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本标准用以规范在化工配管设计中指导钢管尺寸的选用,做到安全适用、经济合理、确保质量	达标
6	钢制管法兰、垫片和紧固件 HG/T 20592~20635-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本标准用以规范钢制管法兰的基本技术要求,包括公称尺寸、公称压力、材料、压力-温度额定值、法兰类型和尺寸、密封面、公差及标记。	达标
7	化工设备吊耳设计选用规范 HG/T 21574-2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本标准用以规范钢制化工设备及其部件在吊装时吊耳的选材、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	达标
8	塔式容器 卧式容器 NB/T 47041~47042-2014	国家能源局	本标准用以规范在中国境内建造或使用的塔式容器及卧式容器的设计、制造、检验和验收的相关技术要求。	达标
9	容器支座 NB/T 47065.1-5-2018	国家能源局	本标准用以规范鞍式支座、腿式支座、耳式支座、支承式支座、刚性环支座的型式特征、系列参数及尺寸、材料、标记、制造技术要求及选用方法。	达标
10	石油化工塔器设计规范 SH/T 3098-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本标准用以规范塔器的设计基础、选材原则、设计计算、结构设计及其设计对制造、检验和验收的要求。	达标
11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	中国石油化工	本规范适用于石油化工企业新建、扩建或改建	达标

	标准 GB50160-2022	集团公司	工程的防火设计，为了防止和减少石油化工企业火灾危害，保护人身和财产的安全	
1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本规范适用于生产和储存的火灾危险性分类、高层公共建筑的分类要求，厂房、仓库、住宅建筑和公共建筑等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建筑耐火等级分级及其建筑构件的耐火极限、平面布置防火分区与防火分隔、建筑防火构造、防火间距和消防设施设置的基本要求，工业建筑防爆的基本措施与要求；工业与民用建筑的疏散距离、疏散宽度、疏散楼梯设置形式、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以及安全出口和疏散门设置的基本要求；甲、乙、丙类液体、气体储罐（区）和可燃材料堆场的防火间距、成组布置和储量的基本要求；木结构建筑和城市交通隧道工程防火设计的基本要求，以及为满足灭火救援要求设置的救援场地、消防车道、消防电梯等设施的基本要求，建筑供暖、通风、空气调节和电气等方面的防火要求以及消防用电设备的电源与配电线路等基本要求。	达标
13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GB55036-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本规范适用于为使建设工程中的消防设施有效发挥作用，减少火灾危害。建筑工程中消防设施的设计、施工、验收和维护比较使用本规范。	达标
14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5-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为保证建筑给水排水工程设计质量、满足安全、卫生、适用、经济、绿色的基本要求。同时还应为施工安装、操作管理、维修检修以及安全防护等提供便利条件	达标
15	压力管道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工业管道 TSG D0001-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全国特种设备设计技术中心站、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公司、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上海润扬化工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为了保证工业管道安全运行，保证人民和生命财产安全，本规范依法对压力管道实施安全监察	达标
1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空气功能区分为二类:一类区为自然保护	达标

	GB3095-2012	国生态环境部	区、风景名胜区和和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二类区为居住区、商业交通居民混合区、文化区、工业区和农村地区。一类区适用一级浓度限值，二类区适用二级浓度限值。	
17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本标准适用于周围有噪声敏感建筑物的建筑施工噪声排放的管理、评价及控制。市政、通信交通、水利等其他类型的施工噪声排放可参照本标准执行。本标准不适用于抢修、抢险施工过程中产生噪声的排放监管。	达标
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本标准规定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填埋场的选址、建设、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等过程的环境保护要求，以及替代贮存、填埋处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充填及回填利用环境保护要求，以及监测要求和实施与监督等内容。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扩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和填埋场的选址、建设、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现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和填埋场的运行、封场、土地复垦的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以及替代贮存、填埋处置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充填及回填利用的污染控制及环境管理。针对特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发布的专用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其贮存、填埋过程执行专用环境保护标准。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本标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达标
1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按照地表水环境功能分类和保护目标，规定了水环境质量应控制的项目及限值，以及水质评价、水质项目的分析方法和标准的实施与监督。	达标
2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规定了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废气排放和污泥处置（控制）的污染物限值。	达标
2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规定了对危废贮存的一般要求，对危废的包装、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监测和关闭等要求。	达标
22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 2025-201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规定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的技术要求。	达标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2002603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中福环保	国家级	2025年12月19日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23Q47578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环保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	2027年1月6日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SA23E43471R1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环保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2027年1月6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23S27579R1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环保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2027年1月6日
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12034801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中福环保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4年12月31日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津)JZ安许证字(2018)ZS0006663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中福环保	建筑施工	2024年6月18日
7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IITRE-00421IIIMS0267301	北京塞西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福环保	与环保设备相关的供销存与财务协同管控能力建设相关的两化融合管理活动	2024年12月3日
8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中福环保	市级	2027年2月28日
9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2004082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	中福泰克	国家级	2025年12月19日
10	天津市创新型中小	2022010261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	中福泰克	市级	2025年12月29日

	企业		化局			日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23Q44166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循环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	2026年6月6日
1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SA23E42040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循环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2026年6月6日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23S24167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福循环	环保设备（溶剂回收及精馏提纯）、内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指导服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2026年6月6日
14	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TS2237F31-2026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东中福	压力容器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2026年7月10日
1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7003471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中福	国家级	2024年12月7日
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523Q30428R1S	星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中福	环保设备（换热设备、精馏塔）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有许可要求的按许可证规定的范围）；许可范围内的压力容器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涉及场所：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区康汇大街57号）	2026年11月21日
1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523E20293R1S	星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中福	环保设备（换热设备、精馏塔）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有许可要求的按许可证规定的范围）；许可范围内的压力容器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涉及场所：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区康汇大街57号）	2026年11月21日
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50523S30272R1S	星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中福	环保设备（换热设备、精馏塔）的研发、生产	2026年11月21日

	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		和服务（有许可要求的按许可证规定的范围）；许可范围内的压力容器的研发、生产和服务（涉及场所：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区康汇大街57号）	日
19	辐射安全许可证	鲁环辐证【09608】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	山东中福	使用Ⅱ类射线装置	2028年7月4日
20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709830130377	肥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中福	热食类食品制售	2026年5月25日
21	绿色包装	-	金虔认证有限公司	山东中福	-	2026年10月15日
22	绿色企业	XRDS20231018A1	山东旭日东升信用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中福	AAA级	2026年10月17日
23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中福	省级	2026年5月13日
2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苏（连）危化经字（南）00111	灌南县应急管理局	润峰环保	危险化学品经营	2026年5月3日
25	排污许可证	91320724796500149N001Z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润峰环保	-	2026年12月6日
26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苏）3J320724230500006	灌南县应急管理局	润峰环保	甲苯 200 吨/年、丙醇 1000 吨/年、甲基乙基酮 100 吨/年	2026年5月3日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一、有机废液及溶剂回收

1、废物预处理工艺

技术原理：废溶剂预处理工艺是指对需要回收的废溶剂通过沉降、过滤等操作去除其中的固体杂质或废渣，确保纯净性；通过调节废液 PH 去除生产的不利因素；对于含水量较高的废溶剂可通过萃取、蒸发等操作降低含水量；对于含盐废液则需通过结晶工艺去除盐分。

技术优势：对废溶剂进行预处理可有效去除生产不利因素，提高回收效率，保护生产设备，降低生产成本。

2、精馏分离提纯工艺

(1) 高沸点溶剂提纯技术原理：根据物系特性一般采用变压精馏技术。物料从罐区打入精馏釜后，待精馏釜内物料积攒到一定液位时，停止进料，开始加热与建立平衡。随后分别从塔顶采出前馏分、高沸点溶剂产品打到罐区产品罐、含轻组分的过渡馏分打回罐区原料罐。含聚合物的釜残从塔釜排放送到液废焚烧单元进行处理。

(2) 低沸点溶剂提纯技术原理：低沸点溶剂一般采用常压精馏，特殊物系采用变压精馏技术。物料从罐区打入精馏釜后，待精馏釜内物料积攒到一定液位时，停止进料，开始加热与建立平衡。随后分别从塔顶采出低沸点溶剂产品打到罐区产品罐、含水、重组分的过渡馏分打回罐区原料罐。塔釜的废液排放送到废水处理单元或焚烧单元进行处理。

技术优势：可对难分离物系进行分离提纯、分离纯度高、能耗低，运行成本低。

3、精制转化工艺

(1) 反应精馏

技术原理：反应精馏是一种特殊的精馏过程，它在进行化学反应的同时，利用精馏方法分离出产物。这种方法不仅提高了产品的收率，还能利用反应产生的热量供给产品分离，从而达到节能的效果，同时又能推动反应向目标产物方向进行，提高单程转化率。

技术优势：产物一旦生成立即移出反应区；反应区反应物浓度高，生产能力大；反应热可由精馏过程利用；节省设备投资费用；对于难分离物系通过反应分离成较纯产品。

(2) 熔融结晶

技术原理：熔融结晶的原理主要涉及结晶和发汗两个过程。在结晶过程中，熔融液的温度逐渐下降，使得熔融液中的某组分达到过饱和状态，从而开始成核并逐渐生长为晶体。这些晶体在结晶器壁上析出，而晶体的表面和内部可能包含有部分杂质。因此，通常需要对结晶后的粗晶体进行提纯，这一过程称为发汗。在发汗过程中，含有杂质的结晶被缓慢加热到接近熔点的温度附近，由于含杂质较多的局部晶层的熔点较低，会首先熔化并向温度较高的方向移动。由于晶层内杂质的浓度梯度和温度梯度，杂质会向晶层外扩散，从而提高了晶层的纯度。

技术优势：可分离出超高纯度产品；操作温度低-熔融结晶过程温度操作范围一般在低于 150℃ 以下，物料挥发污染较少，对设备材质要求较低（不与原料反应即可），由于低温腐蚀性下降，因此可以降低成本和设备投资；适用于难分离物系和热敏物系；能耗低。

二、电池行业 NMP 回收及提纯

1、NMP 回收技术

技术原理：从涂布机排放出的热废气经过本系统前段两级热回收系统将大部分热量回收用于涂布机回风，降温后的 NMP 废气进入循环水&冷冻水极冷冷凝后将废气中的 NMP 与水冷凝。回风中的 5% 进入后段单级多段吸收塔进行尾气处理。本工艺回收率 ≥ 99%，回收浓度 ≥ 85%，回风气体浓度 ≤ 300ppm，处理后尾气排放浓度可 ≤ 20 mg/m³。

技术优势：能耗低、效率高、运行维护成本低，回风湿度可控，性价比高。

2、NMP 提纯技术

技术原理：待处理 NMP 废液经过预热器（与产品换热）预热后，首先进入脱水塔脱水。通过充分的传质传热，最终气相废水从塔顶出去进入冷凝器，冷凝成液相后进入回流罐，再经回流泵输送一部分返回塔顶作为塔顶回流，另一部分采出至界外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塔釜物料经泵送入脱轻塔进行脱轻处理。脱轻塔塔顶分离出含少量水和轻组分的物料，返回脱水塔再次精馏，待运行一段时间导致塔顶轻组分累积至一定含量后采出至轻组分罐；脱轻塔塔釜物料送入脱重塔进行脱重处理。脱重塔塔顶采出 NMP 产品，经预热器及产品冷却器冷却后，采出至 NMP 产品待检罐，经分析合格后，转移至界外 NMP 成品罐。脱重塔釜残定期排出至残液罐。脱重塔釜残在残液罐中积攒一定量后送入间歇塔回收处理（提高 NMP 收率）。

技术优势：产品纯度高，NMP 回收溶剂纯度高达 99.9%~99.95%；运行成本低，运用热集成和系统

优化技术大幅降低能耗；设备运行稳定；三废经系统处理排量大幅减少。

三、电子级乙腈工艺

技术原理：以工业级乙腈为原料，将臭氧氧化工艺和先进精馏工艺结合，运用自动化控制技术，对工业级乙腈进行深度提纯，高效去除工业级乙腈中的有机杂质，严格控制金属离子含量，生产得到电子级乙腈。

发展前景：电子级乙腈可作为薄层色谱、光谱、极谱、DNA 检测以及高效液相色谱（HPLC）的有机改性剂和溶剂。高效液相色谱法（HPLC）的应用远远广于气相色谱法，HPLC 技术目前已成为化学家、生物学家和医学家在分子水平上研究合成化学、石油化学、生命科学、临床化学、药物研究、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及法学检验等必不可少的工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能力(吨)
1	废物预处理工艺	通过萃取、蒸发、过滤去除杂质、盐分和水分	—
2	精馏分离提纯工艺	通过常压精馏、变压精馏技术对难分离物系进行分离提纯	—
3	反应精馏精制转化工艺	在化学反应过程中实现精馏分离的精制技术	—
4	熔融结晶精制转化工艺	通过结晶、发汗的过程提纯高纯产品	—
5	锂电 NMP 回收技术	NMP 废气进入循环水&冷冻水极冷冷凝后将废气中的 NMP 与水冷凝实现 NMP 的收集	—
6	锂电 NMP 提纯技术	通过精馏技术实现 NMP 的高纯提炼回用	—
7	电子级乙腈工艺	对乙腈进行高纯提炼达到电子级的工艺技术	—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有化工产品分离提纯技术和环境治理分离提纯技术两大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提供技术服务 9,311,582.96 元，占公司本年营业收入的 8.95%，同比增长 45.84%；其中，环境治理分离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1,988,867.95 元，占公司技术服务收入的 21.36%。

五、 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专用设备销售业务，主要为各类压力容器、换热器、塔器及相关标准器材购销，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等。受宏观经济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有明显上涨，具体是通过影响其相关产品价格或者供应商的结算价进而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考虑到公司所属行业是以竞争方式获得客户订单，因此预计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1. 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销售订单金额 8,900,000.00 元，正在执行中。

2. 亿恩科有限公司销售订单金额 25,000,000.00 元，正在执行中。
3. 山西华阳碳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订单金额 11,360,000.00 元，正在执行中。

六、 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来源	处置工艺	日处理能力（吨）	实际处理量（吨）	同比变动比例（%）
HW02	医药	精馏分离	20	20	100.00%
HW06	医药、电子、化工	精馏分离	20	20	100.00%
HW11	化工	精馏分离	5	5	100.00%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详细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上下游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危废处置和综合资源化利用。由于工业危废为主要的细分产品，因此，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电子行业等产危废重点行业，是危废处理行业的主要上游行业。

根据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两大危废处理原理分类，危废处理行业下游行业存在以下两种情况。

（一）无害化处置模式下，危废最终处置方式主要为焚烧，不存在明显相关联的下游行业。

（二）资源化利用模式下，由于危废最终直接或间接被再利用，下游即为资源化产品的购买方，主要包括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电子行业为原材料的行业。此时充分表现了危废处理行业在上下游之间起着相互贯通的作用，体现了本行业的循环经济特征。

二、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业务情况

1、公司危废处置的主要工艺和对应处置量

序号	处置工艺或技术	年处置量（吨）
1	工业废液无害化处理技术	320
2	溶剂废液综合利用技术	13000

2、公司危废处置完毕后垃圾的处置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工业危废处置服务和综合资源化利用两大部分。

（一）工业危废处置服务产生的垃圾主要为固体废物，通过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理。

（二）综合资源化利用模式下，公司通过处置工业危废，提炼出综合化利用产品并向客户销售。

2023年，危险废物处置服务业务为公司贡献营业收入7,216,689.26元，综合资源化利用业务则为公司贡献营业收入7,070,721.74元。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迪建东	董事长、总裁	男	1976年4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7,553,900	0	7,553,900	28.4516%
郑晓舟	董事、副总裁	男	1977年11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220,000	0	1,220,000	4.5951%
赵娅丽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	女	1977年11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00,000	100,000	200,000	0.7533%
曹文林	董事	男	1968年10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1,330,000	0	1,330,000	5.0094%
杜凯丽	董事会秘书	女	1992年4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0	200,000	200,000	0.7533%
雷蕾	监事会主席	女	1983年1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0	0	0	0.0000%
姚茂谦	监事	男	1969年7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0	0	0	0.0000%
咎昆钰	职工监事	女	1988年8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0	0	0	0.0000%
寇福平	董事	男	1964年11月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0	0	0	0.0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迪建东、郑晓舟、曹文林、赵娅丽、杜凯丽均为公司在册股东；且迪建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裁；郑晓舟为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裁。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迪建东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总裁	非新增人员，因公司战略规划涉及组织架构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的调整
郑晓舟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副总裁	非新增人员，因公司战略规划涉及组织架构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的调整
赵娅丽	董事、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	非新增人员，因公司战略规划涉及组织架构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的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	1	0	8
生产人员	32	10	3	39
销售人员	10	3	1	12
技术人员	13	22	3	32
财务人员	7	1	1	7
行政人员	2	7	1	8
员工总计	71	44	9	10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5	9
本科	34	52
专科	17	20

专科以下	14	24
员工总计	71	10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化。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具有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公司员工薪资结构包括基本工资、岗位津贴、保密津贴、特岗津贴、业绩提成、奖金等。公司根据员工的专业技能、工作业绩表现确定员工的薪酬等级。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培养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全体员工的可持续发展，秉持终身学习、终身成长的理念建立公司独特的培训平台和培训体系，并制定年度培养计划，加强全员培训。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商务礼仪培训、项目管理培训、有效沟通培训等，同时有针对性地利用外部培训资源，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

4、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相关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废止了原《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同时新建立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在新的规则体系下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

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各方面均保持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及公司各版块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不存在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的情形。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设备以及专利、土地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体系，并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预测，建立健全在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市场营销等各个重大内控环节的相关制度，并建立内部控制的信息化管理平台，通过数据将内控执行贯穿整个决策流程和业务流程。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内控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会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是内控不脱离公司实际运转情况。

3、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重点情况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

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3030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高震	孙秀芳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福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福环保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福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 27、收入确认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 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中福环保公司主要业务为设备销售、提供技术服务、epc 工程、危废处置和资源化产品销售，2023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104,038,523.73 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审阅各类业务销售合同相关条款，并与管理层访谈，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评价企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4)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原始资料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签收单、发票、回款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的余额。

(6)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报告期重要客户的工商信息等资料，以确认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核对控制权转移时点单据，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中福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福环保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福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福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福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福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福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福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951,833.93	16,742,59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4,442,120.80	13,909,539.24
应收账款	五、3	31,842,861.02	8,579,026.23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3,581,512.50	1,880,200.00
预付款项	五、5	2,184,711.76	7,947,929.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698,150.00	767,580.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60,290,351.25	75,407,620.90
合同资产	五、8	6,233,096.34	20,714,125.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5,068,443.03	533,231.34
流动资产合计		225,293,080.63	146,481,846.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878,865.15	917,72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47,682,600.01	40,541,864.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374,463.05	448,683.33
无形资产	五、13	24,377,896.64	11,201,739.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43,341.48	26,32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4,298,261.53	4,939,54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292,035.40	1,150,57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947,463.26	59,226,460.19
资产总计		303,240,543.89	205,708,30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50,024,244.44	24,315,313.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2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40,948,842.15	25,518,803.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118,144,724.36	72,361,197.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2,416,614.71	669,808.66
应交税费	五、22	648,287.75	4,022,914.08
其他应付款	五、23	6,612,087.31	695,687.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353,894.26	382,109.3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3,542,060.55	11,789,727.00
流动负债合计		222,890,755.53	139,755,560.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6		35,461.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7	342,099.43	410,76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951,438.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8		2,277,750.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3,537.50	2,723,973.18
负债合计		224,184,293.03	142,479,534.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26,550,000.00	26,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18,665,530.95	18,665,530.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846,088.36	846,088.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649,901.34	-4,749,12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711,520.65	41,312,494.75
少数股东权益		32,344,730.21	21,916,27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056,250.86	63,228,77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3,240,543.89	205,708,306.70

法定代表人：迪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娅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89,656.49	8,810,785.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31,558.80	5,484,950.99
应收账款	十三、1	12,654,999.62	3,147,319.46
应收款项融资		51,000.00	
预付款项		30,327.98	5,406,509.5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065,500.00	13,255,268.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102,416.90	62,033,636.42
合同资产		3,454,904.94	5,856,337.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9,064.42	479,175.13
流动资产合计		133,239,429.15	104,473,983.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47,877,887.27	30,676,751.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863.38	116,634.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2,024.58	292,662.53
无形资产		10,363.15	36,645.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253.97	21,98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5,151.85	3,538,51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0,57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80,544.20	35,833,764.30
资产总计		184,219,973.35	140,307,74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10,988.39	4,308,703.0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	
应付账款		30,731,279.78	24,484,914.4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1,461.53	238,233.74
应交税费		95,542.12	376,035.03
其他应付款		10,688,339.32	6,740,47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3,854,796.08	62,130,077.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024.58	292,662.53
其他流动负债		1,380,434.22	3,971,014.19
流动负债合计		142,544,866.02	102,542,11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0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0,887.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803.69	1,220,887.54
负债合计		142,588,669.71	103,763,002.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6,550,000.00	26,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14,553.07	18,414,553.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088.36	846,088.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79,337.79	-9,265,896.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31,303.64	36,544,74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84,219,973.35	140,307,747.54

合计			
----	--	--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4,038,523.73	93,664,736.6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104,038,523.73	93,664,73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206,108.87	84,294,500.9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68,539,372.41	66,070,524.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1,280,990.38	1,244,108.58
销售费用	五、35	4,255,262.63	2,358,191.71
管理费用	五、36	10,324,854.51	6,680,170.99
研发费用	五、37	6,386,394.92	6,032,724.53
财务费用	五、38	1,419,234.02	1,908,781.03
其中：利息费用		1,621,665.41	1,891,866.59
利息收入		225,393.28	46,101.37
加：其他收益	五、39	566,428.39	315,622.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18,220.23	-152,81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64.57	-152,814.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279,318.21	-1,912,018.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652,508.16	-598,375.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85,237.11	7,022,649.2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105.48	17,077.1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34,977.08	242,490.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50,365.51	6,797,236.3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1,193,996.13	420,524.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56,369.38	6,376,712.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56,369.38	6,376,712.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7,343.48	3,249,134.5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9,025.90	3,127,57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56,369.38	6,376,712.0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99,025.90	3,127,577.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7,343.48	3,249,134.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3

法定代表人：迪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娅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4,764,427.39	30,958,333.0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2,054,008.64	22,310,494.66
税金及附加		184,096.36	369,721.47
销售费用		1,308,027.53	1,375,230.04
管理费用		3,960,169.30	4,165,189.57
研发费用		1,630,558.36	2,468,253.86
财务费用		434,429.41	788,150.95
其中：利息费用		624,085.64	766,834.91
利息收入		202,704.51	37,176.02
加：其他收益		172,346.28	54,840.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061,135.43	-152,814.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64.57	-152,814.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206.82	-1,105,721.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3,475.56	-431,747.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1,350.76	-2,154,150.66
加：营业外收入		5.48	0.71
减：营业外支出		17,631.61	11,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93,724.63	-2,165,149.95
减：所得税费用		907,166.27	-614,061.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6,558.36	-1,551,088.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6,558.36	-1,551,088.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86,558.36	-1,551,088.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823,943.41	100,298,781.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88.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3）	1,124,063.41	1,557,53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90,495.04	101,856,31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732,193.22	72,496,765.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7,979.63	11,867,409.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29,977.98	5,266,10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4)	7,997,109.83	6,303,24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27,260.66	95,933,5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6,765.62	5,922,80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08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5)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8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9,823.28	7,847,33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33,594.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6)	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3,418.03	7,851,83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6,333.23	-7,851,83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23,40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6,15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960,700.00	30,28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7)	10,600,000.00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0,700.00	54,78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82,000.00	28,148,953.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4,692.74	1,683,840.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8)	10,811,668.00	10,082,56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18,360.74	39,915,35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2,339.26	14,867,14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0,759.59	12,938,109.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42,093.52	3,803,98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1,333.93	16,742,093.52

法定代表人：迪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娅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52,233.11	68,107,27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17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680.42	1,247,63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84,084.35	69,354,90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266,235.03	37,857,76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1,691.30	4,503,733.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1,548.81	2,771,38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7,413.41	4,290,67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86,888.55	49,423,55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2,804.20	19,931,35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3,495.32	2,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3,495.32	2,3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14.98	20,00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40,000.00	12,114,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4,400.00	17,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23,514.98	29,584,50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0,019.66	-27,284,50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80,700.00	4,30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0,000.00	3,3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80,700.00	24,8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2,000.00	5,491,48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819.97	480,22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0,185.51	5,206,05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79,005.48	11,177,76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1,694.52	13,712,23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1,129.34	6,359,08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0,785.83	2,451,702.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9,656.49	8,810,785.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71,108.85	4,971,108.85
(三) 利润分配												-900,000.00	-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	-9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550,000.00				18,665,530.95				846,088.36		649,901.34	32,344,730.21	79,056,250.8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550,000.00				18,665,530.95				846,088.36	-4,749,124.56	21,916,277.88	63,228,772.63

法定代表人：迪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娅丽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550,000.00				18,414,553.07			846,088.36		-4,179,337.79	41,631,303.64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00,000.00				6,914,553.07				846,088.36		-7,714,807.68	20,845,833.75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50,000.00				18,414,553.07				846,088.36		-9,265,896.15	36,544,745.28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名为天津中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迪建东、华超和王红星出资组建,于2014年3月26日成立,领取了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20193000086579的营业执照。2020年12月29日获取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版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0941018050。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8月14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中福环保,证券代码为创872985。

法定代表人:迪建东。

地址:天津华苑产业区华天道2号5012房屋。

经营期限:2014年03月26日至长期。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迪建东、王红星和郑晓舟。2017年9月4日,迪建东、王红星和郑晓舟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三年。2020年9月20日,迪建东、王红星和郑晓舟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三年。2023年9月20日,迪建东、王红星和郑晓舟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三年。

公司属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绿色化工技术服务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解决方案,通过提供研发设计、设备供应、工程承包和投资运营等方式为客户提供环境治理、产业升级的综合解决方案;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化工单元技术、单元装备和专有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等服务;

本公司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高端化工设备、环保设备、压力容器等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中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绿色化工技术服务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解决方案、工程建设类项目从可研至开车调试全过程专业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及实施服务;

本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提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本公司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经营危险废物、有机溶剂的资源化再利用,资源化产品销售;

本公司子公司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危险废物的处置和资源化产品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0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2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 \geq 1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10 万元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	金额 \geq 30 万元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	金额 \geq 3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净资产、收入或净利润金额占合并总资产、合并净资产、合并总收入、合并净利润 $\geq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总资产 $\geq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

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

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券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

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

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 2	本组合包含关联方往来款等回收风险较低款项。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本组合包含本公司内部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关联方往来款等回收风险较低款项。

(4)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5) 合同资产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周转材料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产成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①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和原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合同履约成本，在企业正常经营过程中以该服务的估计售价减去预计增加的履行履约

义务的资源、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4、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

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

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三、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00	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 -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

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

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

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1、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3、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7、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为设备销售业务、技术服务业务、EPC 工程业务、危废处置及资源化产品业务。

（1）设备销售业务

本公司设备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以客户签收或者验收的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提供技术服务业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技术服务分为工艺包销售和技术培训、咨询服务。

①工艺包销售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技术服务通常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履约过程中若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没有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权利的，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向客户交付技术成果取得合理证据时确认收入。

②技术培训、咨询服务由于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满足在时间段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3）EPC 工程业务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不能够满足前款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此种情况下，公司以 EPC 项目整体建造、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4）危废处置收入及资源化产品

①危险废物处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利用并已在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中完成出库记录作为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②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将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技术服务业务而发生的成本和设

备销售业务产生的运输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技术服务业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应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

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

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16号解释”），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该政策变更对公司期初及2023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5%

2、税收优惠政策的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2002603，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征收。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7003471，有效期三年，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征收。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2004082，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征收。

(4)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子公司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按照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子公司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068.14	2,410.13
银行存款	10,948,265.79	16,739,683.39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合计	10,951,833.93	16,742,593.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说明：本公司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存在 ETC 保证金 5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208,710.00	31,987.20	4,176,722.80
商业承兑汇票	267,000.00	1,602.00	265,398.00
合计	4,475,710.00	33,589.20	4,442,120.8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91,686.98	101,969.94	11,789,717.04
商业承兑汇票	2,127,481.13	7,658.93	2,119,822.20
合计	14,019,168.11	109,628.87	13,909,539.24

注：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为信用等级不高的非“6+10”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⑧ 2023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4,208,710.00	0.76	31,987.20
商业承兑汇票	267,000.00	0.60	1,602.00
合计	4,475,710.00	0.75	33,589.20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9,628.87	33,589.20	109,628.87		33,589.20

③ 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原因	方式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莱芜市名都商贸有限公司	35,700.00	到期承兑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天津赛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24,255.00	到期承兑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天津兆亿安科技有限公司	11,550.00	到期承兑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合计	71,505.00				

(3) 本期无实质核销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20,000.00
合计		2,120,000.00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37,656,541.82	5,813,680.80	31,842,861.02
合计	37,656,541.82	5,813,680.80	31,842,861.0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3,596,750.46	5,017,724.23	8,579,026.23
合计	13,596,750.46	5,017,724.23	8,579,026.23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天津威德泰科石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5,200.00	100.00	765,200.00	对方公司严重失信，回款风险较高
临沂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	100.00	290,0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82,161.00	100.00	82,161.00	预计很可能无法收回
湖南松本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18.05	100.00	58,418.05	对方公司无可执行财产，回款风险较高
烟台远东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2,750.00	100.00	22,75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烟台宇佳化工有限公司	10,300.00	100.00	10,3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海荣广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珠海飞扬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	100.00	8,0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合计	1,446,829.05	100.00	1,446,829.05	

②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80 天以内	8,085,594.74	0.71	57,392.63

180 天至 1 年	7,511,433.13	5.00	375,571.66
1 至 2 年	14,522,351.59	10.59	1,537,875.91
2 至 3 年	3,062,297.20	20.00	612,459.44
3 至 4 年	1,786,500.00	50.00	893,250.00
4 至 5 年	956,170.00	80.00	764,936.00
5 年以上	125,366.11	100.00	125,366.11
合计	36,049,712.77	12.11	4,366,851.75

③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其他关联方	160,000.00		
合计	160,000.0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增加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17,724.23	2,953,906.77	2,320,879.12		162,928.92	5,813,680.80

(4) 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原因	方式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北京首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7,606.00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中电环宇(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679.96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聚海分公司	23,507.00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营口圣泉高科材料有限公司	21,350.00	销售回款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销售回款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合计	1,681,142.9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
------	----------	----------	----------	------------	----------

				产期末总 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准备期末 余额
天津赛普泰克科技 有限公司	3,492,800.0 0	1,006,100.0 0	4,498,900.0 0	10.19	745,161.94
无为弗迪电池有限 公司	2,184,000.0 0	728,000.00	2,912,000.0 0	6.60	145,600.00
蚌埠弗迪电池有限 公司	2,460,000.0 0		2,460,000.0 0	5.57	246,000.00
四川隆盛欣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2,400,000.0 0		2,400,000.0 0	5.44	240,000.00
浙江建业微电子材 料有限公司	1,480,000.0 0	740,000.00	2,220,000.0 0	5.03	27,972.00
合计	12,016,800.0 0	2,474,100.00	14,490,900. 00	32.83	1,404,733.94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3,581,512.50	1,880,200.00
合计	3,581,512.50	1,880,200.00

注：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 6+1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51,293.94	
合 计	4,351,293.94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7,562.90	59.85	7,947,504.55	99.99
1 至 2 年	547,621.76	25.07		
2 至 3 年	81,627.87	3.74	424.53	0.01

3至4年	424.53	0.02		
4至5年	190,581.50	8.72		
5年以上	56,893.20	2.60		
合计	2,184,711.76	100.00	7,947,929.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万国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98,165.73	13.65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扬州市江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2,510.33	13.39	1-2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扬州宝应石油分公司	228,000.00	10.44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无锡鑫聚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9,546.62	10.05	1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连云港冷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	8.93	1-2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1,233,222.68	56.46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8,150.00	767,580.23
合计	698,150.00	767,580.23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91,120.37	1,492,970.37	698,150.00
合计	2,191,120.37	1,492,970.37	698,15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031,612.45	264,032.22	767,580.23

合计	1,031,612.45	264,032.22	767,580.23
----	--------------	------------	------------

①坏账准备

A.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账龄组合	275,362.45	96.73	266,362.45	回收可能性
组合2—其他组合	689,15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964,512.45	27.62	266,362.45	

B. 期末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蔡润芝	170,648.00	100.00	170,648.00	预计无法收回
孙建民	106,000.00	100.00	106,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蔡润红	144,959.92	100.00	144,959.92	预计无法收回
吕子健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赵琳舒	115,000.00	100.00	11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薛松	30,000.00	100.00	3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铁山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庞世田	10,000.00	100.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瑞辰	10,000.00	100.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盐山通源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	4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26,607.92	100.00	1,226,607.92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24,032.22		40,000.00	264,032.2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2,330.23			42,330.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186,607.92	1,186,607.92
期末余额	266,362.45		1,226,607.92	1,492,970.37

注：本期“坏账准备-其他变动”为合并增加。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或核销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4,032.22	42,330.23	1,186,607.92			1,492,970.37
坏账准备						
合计	264,032.22	42,330.23	1,186,607.92			1,492,970.37

③报告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情况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

④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款	1,186,607.92	
押金保证金	638,600.00	707,600.00
应收预付款	315,362.45	306,362.45
员工备用金	50,550.00	17,650.00
总计	2,191,120.37	1,031,612.45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吕子健	否	拆借款	500,000.00	5年以上	22.82	500,000.00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是	应收预付款	211,651.17	5年以上	9.66	211,651.17
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80天-1年	9.13	
蔡润芝	否	拆借款	170,648.00	1-2年	7.79	170,648.00
蔡润红	否	拆借款	20,106.00	180天-1年	0.92	20,106.00
			124,853.92	1-2年	5.70	124,853.92

合计			1,227,259.09		56.01	1,027,259.09
----	--	--	--------------	--	-------	--------------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情况。

⑧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资金实行统一集中管理情况。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128,119,041.11	1,306,461.99	126,812,579.12
在产品	5,526,007.50		5,526,007.50
库存商品	4,791,825.68		4,791,825.68
周转材料	2,874.57		2,874.57
原材料	5,523,934.86		5,523,934.86
委托加工物资	3,218,609.35		3,218,609.35
合同履约成本	14,414,520.17		14,414,520.17
合计	161,596,813.24	1,306,461.99	160,290,351.2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62,076,977.79	1,679,611.84	60,397,365.95
在产品	2,951,291.97		2,951,291.97
库存商品	322,997.66		322,997.66
周转材料	3,867.08		3,867.08
原材料	7,083,685.52		7,083,685.52
委托加工物资	1,868,092.11		1,868,092.11
合同履约成本	2,780,320.61		2,780,320.61
合计	77,087,232.74	1,679,611.84	75,407,620.9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发出商品	1,679,611.84	611,860.44		985,010.29	1,306,461.99
合计	1,679,611.84	611,860.44		985,010.29	1,306,461.99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发出商品	以相关存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外销售，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 本公司年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8、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6,473,397.78	21,059,659.31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0,301.44	345,533.34
小计	6,233,096.34	20,714,125.9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部分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小计		
合计	6,233,096.34	20,714,125.97

(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2023年12月31日，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如下：

①本期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②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180天以内	2,077,450.00	0.99	20,504.05	预期信用损失
180天至1年	4,395,947.78	5.00	219,797.39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6,473,397.78	3.71	240,301.44	

(2) 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	原因	方式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美思德(吉林)新材料有限公司	41,755.26	销售回款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浙江宇龙生物科技股	10,775.04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份有限公司			承兑汇票		
河南海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164.00	销售回款	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合计	62,694.30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合同资产余额前五名情况

按合同资产余额前五名列示，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应收账款余额及合计余额一同列示，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赛普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3,492,800.00	1,006,100.00	4,498,900.00	10.19	745,161.94
无为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2,184,000.00	728,000.00	2,912,000.00	6.60	145,600.00
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480,000.00	740,000.00	2,220,000.00	5.03	27,972.00
重庆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615,000.00	615,000.00	1.39	30,750.00
济南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1,596,690.00	532,230.00	2,128,920.00	4.82	12,773.52
合计	8,753,490.00	3,621,330.00	12,374,820.00	28.03	962,257.46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9,451.40	258,209.73
待认证进项税	5,032,217.51	274,643.28
待抵扣进项税	26,774.12	378.33
合计	5,068,443.03	533,231.34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917,729.72			-38,864.57		
山西金沚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917,729.72			-38,864.57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878,865.15	
山西金泚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878,865.15	

注：本公司持有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本公司对其按照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为 0 元。2023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与赵建新达成一致，将本公司持有的 20%股权作价人民币 0 元转让。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7,682,600.01	40,541,864.6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7,682,600.01	40,541,864.64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6,797,629.81	5,510,996.53	1,328,138.09	888,732.38	44,525,496.81
2、本年增加金额	7,217,692.94	10,395,054.49	877,447.67	539,800.20	19,029,995.30
(1) 购置		625,134.54	315,669.91	142,939.33	1,083,743.78
(2) 企业合并增加	7,217,692.94	9,769,919.95	561,777.76	396,860.87	17,946,251.52
3、本年减少金额		5,392.00		171,021.36	176,413.36
(1) 处置或报废		5,392.00		171,021.36	176,413.36
4、年末余额	44,015,322.75	15,900,659.02	2,205,585.76	1,257,511.22	63,379,078.7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23,814.37	1,422,316.73	1,172,283.90	665,217.17	3,983,632.17
2、本年增加金额	4,082,239.88	6,753,197.00	617,481.45	425,080.97	11,877,999.30
(1) 计提	1,184,736.64	1,558,089.95	83,792.58	152,932.59	2,979,551.76
(2) 企业合并增加	2,897,503.24	5,195,107.05	533,688.87	272,148.38	8,898,447.54
3、本年减少金额		2,735.96		162,416.77	165,152.73
(1) 处置或报废		2,735.96		162,416.77	165,152.73
4、年末余额	4,806,054.25	8,172,777.77	1,789,765.35	927,881.37	15,696,478.7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9,209,268.50	7,727,881.25	415,820.41	329,629.85	47,682,600.01
2、年初账面价值	36,073,815.44	4,088,679.80	155,854.19	223,515.21	40,541,864.64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14,474.96	183,908.59	598,383.55
2、本年增加金额	325,466.47		325,466.47
3、本年减少金额	323,043.84		323,043.84
4、年末余额	416,897.59	183,908.59	600,806.1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7,745.92	91,954.30	149,700.22
2、本年增加金额	353,709.60	45,977.15	399,686.75
3、本年减少金额	323,043.84		323,043.84
4、年末余额	88,411.68	137,931.45	226,343.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28,485.91	45,977.14	374,463.05
2、年初账面价值	356,729.04	91,954.29	448,683.33

13、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商标版权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7,585.20	20,543.69	11,992,598.02		12,280,726.91
2、本期增加金额			3,535,200.17	10,390,743.56	13,925,943.73
(1) 购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3,535,200.17	10,390,743.56	13,925,943.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7,585.20	20,543.69	15,527,798.19	10,390,743.56	26,206,670.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1,243.13	8,263.65	839,480.52		1,078,987.30
2、本期增加金额	36,342.07	1,916.89	429,310.01	282,217.73	749,786.70
(1) 计提	36,342.07	1,916.89	332,310.01	282,217.73	652,786.70
(2) 企业合并增加			97,000.00		97,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7,585.20	10,180.54	1,268,790.53	282,217.73	1,828,774.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63.15	14,259,007.66	10,108,525.83	24,377,896.64
2、期初账面价值	36,342.07	12,280.04	11,153,117.50		11,201,739.61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北京天勤时代云之家服务费	11,006.17		3,773.64		7,232.53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服务器	10,979.51		2,271.60		8,707.91	
泰安焦点网络有限公司服务费	2,706.32		2,168.00		538.32	
泰安三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费	1,637.19		1,088.00		549.19	
北京科易多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信息平台费用		45,108.91	18,795.38		26,313.53	
合计	26,329.19	45,108.91	28,096.62		43,341.48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59,456.75	1,729,711.64	303,771.78	2,025,145.18
信用减值准备	888,672.15	5,924,480.90	808,707.81	5,391,385.32
租赁负债	53,084.14	353,894.26		
可抵扣亏损	2,718,157.02	21,532,023.68	3,423,565.25	23,026,466.47
递延收益	51,314.91	342,099.43	61,614.17	410,761.13
未实现内部利润	327,576.56	3,052,336.54	341,884.18	2,279,227.81
合计	4,298,261.53	32,934,546.45	4,939,543.19	33,132,985.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52,759.96	351,733.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3,092.10	353,947.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45,586.01	16,911,720.20		
合计	951,438.07	17,617,400.6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15,759.47	
可抵扣亏损	3,783,780.56	
合计	5,199,540.03	

注：由于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			
2025	2,645,375.06		
2026	589,120.41		
2027	532,170.15		
2028	17,114.94		
合计	3,783,780.56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软件款	292,035.40	
减：减值准备		
小计		
合同履行成本	182,948.21	1,150,570.51
减：减值准备	182,948.21	
小计		1,150,570.51
合计	292,035.40	1,150,570.51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	利息	合计	本金	利息	合计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8,868.05	15,018,868.05	10,000,000.00	12,222.22	10,012,222.22
保证借款	34,960,700.00	44,676.39	35,005,376.39	14,282,000.00	21,091.09	14,303,091.09
合计	49,960,700.00	63,544.44	50,024,244.44	24,282,000.00	33,313.31	24,315,313.31

(2) 抵押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金额	抵押物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	10,012,222.22	鲁（2022）肥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901 号
山东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5,006,645.83	鲁（2022）肥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770

司		号
合计	15,018,868.05	

说明：以上抵押借款同时存在迪建东保证情况。

(3) 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金额	保证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区滨河雅园支行	5,006,569.44	迪建东、高元影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4,005,500.00	迪建东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3,003,208.33	迪建东、高元影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白堤路支行	2,004,000.00	高元影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白堤路支行	1,002,000.00	高元影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5,004,583.33	迪建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开路支行	2,602,597.27	迪建东、高元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开路支行	373,965.30	迪建东、高元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开路支行	607,693.61	迪建东、高元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开路支行	1,400,871.11	迪建东、高元影
山东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388.00	迪建东、高元影
山东肥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1,000.00	迪建东、高元影
合计	35,005,376.39	

说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借款。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原料采购款	33,945,425.90	20,766,412.12
应付技术服务采购款	6,221,233.51	3,571,888.86
应付工程款	449,441.85	1,180,503.00
运费	332,740.89	
合计	40,948,842.15	25,518,803.98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昭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48,565.45	合同执行中
瑞达南洋(天津)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936,349.51	合同执行中
浙江幸星装备有限公司	566,910.00	合同执行中
江西省萍乡市迪尔化工填料有限公司	565,277.80	合同执行中
合计	6,617,102.76	

20、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18,144,724.36	74,638,948.2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2,277,750.99
合计	118,144,724.36	72,361,197.21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备销售款	114,905,323.05	67,430,667.15
预收技术服务款	2,968,977.99	4,930,530.06
预收销售货款	270,423.32	
合计	118,144,724.36	72,361,197.21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9,808.66	4,708,332.40	14,479,334.76	17,440,861.11	2,416,614.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0,341.36	1,310,341.3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69,808.66	4,708,332.40	15,789,676.12	18,751,202.47	2,416,614.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5,141.36	4,706,839.66	12,314,975.62	15,271,590.09	2,415,366.55
2、职工福利费	4,667.30		908,479.14	913,146.44	

3、社会保险费			815,521.22	815,521.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6,470.40	736,470.40	
工伤保险费			50,354.16	50,354.16	
生育保险费			28,696.66	28,696.66	
4、住房公积金		1,840.00	318,969.00	320,80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7.26	103,141.88	101,546.46	1,248.1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18,247.90	18,247.90	
合计	669,808.66	4,708,332.40	14,479,334.76	17,440,861.11	2,416,614.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4,967.48	1,264,967.48	
2、失业保险费			45,373.88	45,373.8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10,341.36	1,310,341.36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18,017.53	1,311,160.30
增值税	210,615.85	2,267,266.84
房产税	99,171.08	96,494.73
土地使用税	55,460.50	39,298.80
个人所得税	28,231.21	39,944.85
印花税	18,932.36	22,17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37.72	143,833.69
教育费附加	4,692.89	61,643.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28.61	41,095.35
合计	648,287.75	4,022,914.08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12,087.31	695,687.33
合计	6,612,087.31	695,687.33

(1) 其它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房物业费		276,624.25
集团外往来款	4,505,372.52	
应付股权款	1,758,270.76	
职工代垫款	220,444.03	235,063.08
应付技术研发费	128,000.00	184,000.00
合计	6,612,087.31	695,687.33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郭洪	1,660,000.00	未到支付期
郭焕美	140,000.00	未到支付期
合计	1,800,000.00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6）	353,894.26	382,109.32
合计	353,894.26	382,109.32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22,060.55	1,162,540.02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120,000.00	10,627,186.98
合计	3,542,060.55	11,789,727.00

26、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61,801.83	427,406.1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907.57	9,835.78
小计	353,894.26	417,570.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	353,894.26	382,109.32

24)		
合 计		35,461.06

2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410,761.13		68,661.70	342,099.43
合计	410,761.13		68,661.70	342,099.43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277,750.99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2,277,750.99

29、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550,000.00						26,550,000.00
合计	26,550,000.00						26,550,000.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665,530.95			18,665,530.95
合计	18,665,530.95			18,665,530.95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4,058.91			564,058.91
任意盈余公积	282,029.45			282,029.45
合计	846,088.36			846,088.36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49,124.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49,124.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9,025.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9,901.34	

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038,523.73	68,539,372.41	93,664,736.63	66,070,524.11
其他业务				
合计	104,038,523.73	68,539,372.41	93,664,736.63	66,070,524.11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设备销售	80,439,529.77	57,629,432.95	87,279,831.02	62,828,217.73
技术服务	9,311,582.96	3,361,022.56	6,384,905.61	3,242,306.38
危废处置	7,216,689.26	6,552,534.71		
资源化产品销售	7,070,721.74	996,382.19		
合计	104,038,523.73	68,539,372.41	93,664,736.63	66,070,524.11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	52,542,718.24	35,183,511.05	20,155,181.74	14,798,035.09
华中	20,776,973.25	12,968,288.97	12,569,231.94	7,682,142.92
华北	13,064,554.54	7,944,528.43	21,827,794.33	15,189,222.32
西南	10,106,194.78	6,818,941.39	6,908,499.09	5,479,359.88
西北	4,410,624.27	3,879,466.42	11,796,701.81	9,369,205.67

华南	3,129,936.53	1,737,322.89	1,815,955.99	893,354.01
东北	7,522.12	7,313.26	18,591,371.73	12,659,204.22
合计	104,038,523.73	68,539,372.41	93,664,736.63	66,070,524.11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客户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能源	41,142,514.47	31,346,483.94	2,340,290.54	1,263,199.78
化工	31,641,875.71	21,184,741.40	3,472,990.54	1,473,577.45
制造业	4,687,946.42	2,983,949.98	1,273,584.87	546,961.22
生态保护和 环境治理业	460,176.99	506,464.93	1,988,867.95	37,453.17
医药制造业			235,849.06	39,830.94
其他	2,507,016.18	1,607,792.70		
合计	80,439,529.77	57,629,432.95	9,311,582.96	3,361,022.56

(续)

项目	危废处置		资源化产品销售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能源				
化工	89,174.54	258,051.74	7,070,721.74	996,382.19
制造业				
生态保护和 环境治理业				
医药制造业	7,127,514.72	6,294,482.98		
其他				
合计	7,216,689.26	6,552,534.71	7,070,721.74	996,382.19

(5)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合同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合同	80,439,529.77	57,629,432.95		
服务合同			9,311,582.96	3,361,022.56
合计	80,439,529.77	57,629,432.95	9,311,582.96	3,361,022.56

(续)

项目	危废处置		资源化产品销售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合同			7,070,721.74	996,382.19

服务合同	7,216,689.26	6,552,534.71		
合计	7,216,689.26	6,552,534.71	7,070,721.74	996,382.19

(6)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	技术服务	危废处置	资源化产品销售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753,018.88			753,018.88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0,439,529.77	8,558,564.08	7,216,689.26	7,070,721.74	103,285,504.85
合计	80,439,529.77	9,311,582.96	7,216,689.26	7,070,721.74	104,038,523.73

(7)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7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及时履行合同义务，主要分为以下四类：

①本公司设备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以客户签收或者验收的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②本公司对外提供的技术服务分为工艺包销售和技术培训、咨询服务。其中工艺包销售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技术服务通常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若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没有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权利的，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向客户交付技术成果取得合理证据时确认收入；技术培训、咨询服务由于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满足在时间段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③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各类 EPC 总包合同，对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凡是不能够满足前款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此种情况下，公司以 EPC 项目整体建造、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④危废处置收入及资源化产品销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其中危险废物处置业务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将公司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利用并已在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中完成出库记录作为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资源化产品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将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房产税	396,684.32	279,751.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228.18	378,009.13
土地使用税	212,017.30	236,401.60
教育费附加	143,443.78	163,263.71
印花税	104,760.10	74,399.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629.17	108,842.47
车船使用税	3,432.12	3,059.88
水利基金	795.41	
防洪费		381.06
合计	1,280,990.38	1,244,108.58

35、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692,216.72	1,765,048.94
交通差旅费	1,021,230.53	383,618.95
中介服务费	233,371.49	92,147.58
业务招待费	102,749.93	63,449.80
广告宣传费	44,125.36	15,348.88
汽车费用	24,612.05	742.00
办公费	15,541.55	7,258.84
售后服务费	1,592.92	16,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95.38	
其他	101,026.70	14,576.72
合计	4,255,262.63	2,358,191.71

36、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126,073.80	3,034,124.32
中介服务费	1,449,303.79	1,543,224.62
折旧与摊销	1,044,539.10	513,353.32
业务招待费	823,792.17	422,044.8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99,686.75	220,567.88
汽车费用	382,480.70	187,867.39
交通差旅通讯费	298,343.25	109,980.32
办公费	288,906.45	367,427.08

劳务费	168,000.00	72,443.00
房屋租赁及配套费用	152,094.30	118,418.06
修理费	105,072.89	35,13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01.24	7,408.24
其他	77,260.07	48,181.88
合计	10,324,854.51	6,680,170.99

37、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4,266,376.38	3,947,552.74
实验材料费	1,283,439.77	906,908.67
技术服务费	688,725.04	1,040,870.83
折旧与摊销	146,353.73	92,424.32
研发成果及知识产权服务费	1,500.00	
其他		44,967.97
合计	6,386,394.92	6,032,724.53

38、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1,621,665.41	1,891,866.59
减：利息收入	225,393.28	46,101.37
手续费及其他	22,961.89	63,015.81
合计	1,419,234.02	1,908,781.03

说明：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7,943.55 元。

39、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95,880.45	313,261.37
进项税加计扣除	264,094.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453.75	2,360.72
合计	566,428.39	315,622.09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40、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64.57	-152,814.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7,084.80	
合计	318,220.23	-152,814.15

4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76,039.67	-109,628.87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313,027.65	-1,634,901.6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2,330.23	-167,488.21
合计	-1,279,318.21	-1,912,018.70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757,740.06	-444,742.2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5,231.90	-153,633.45
合计	-652,508.16	-598,375.66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废品收入		5,334.00	
其他	105.48	11,743.15	105.48
合计	105.48	17,077.15	105.48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260.63		11,260.63
对外捐赠	10,000.00	30,000.00	10,000.00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13,716.45	152,189.83	13,716.45
其他		60,300.27	
合计	34,977.08	242,490.10	34,977.08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06,631.59	1,516,891.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7,364.54	-1,096,367.38
合计	1,193,996.13	420,524.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0,750,365.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2,554.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2,070.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858.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3,494.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8,380.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7.0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44,418.57	
所得税费用	1,193,996.13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以前期间处置的山东扬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后本期退回的土地滞纳金	357,084.80	
合计	357,084.80	

(2)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2,369,823.28	7,847,332.36
收购子公司	5,433,594.75	
合计	7,803,418.03	7,847,332.36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130,882.65	46,101.37
政府补助	336,334.30	263,735.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6,840.98	2,360.72
往来款	650,000.00	90,075.00
其他营业外收入项	5.48	17,077.15

诉讼冻结资金		1,138,187.80
合计	1,124,063.41	1,557,537.71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往来款	451,000.00	716,736.35
手续费	23,044.26	9,483.63
付现费用	7,499,349.12	5,334,532.27
营业外支出	23,716.45	242,490.10
合计	7,997,109.83	6,303,242.35

(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拆出资金收回	50,000.00	
合计	5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拆出资金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拆入资金	10,6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10,600,000.00	1,100,000.00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拆入资金	10,390,000.00	8,779,000.00
售后回租支付本金		836,110.49
租赁负债支付本金	421,668.00	467,453.60
合计	10,811,668.00	10,082,564.09

说明：本公司本年度共计支付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472,668.00 元，其中短期租赁支出 51,000.00 元，租赁负债支出 421,668.00 元。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56,369.38	6,376,712.0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79,318.21	1,912,018.70
资产减值损失	652,508.16	598,375.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9,551.76	1,317,037.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9,686.75	263,351.48
无形资产摊销	652,786.70	290,89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096.62	7,408.24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60.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0,780.96	1,911,002.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220.23	152,81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1,281.66	-1,096,36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08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509,580.50	-25,691,46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00,709.98	-15,877,865.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7,398.58	35,758,875.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6,765.62	5,922,800.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325,466.47	323,043.8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51,333.93	16,742,093.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742,093.52	3,803,983.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0,759.59	12,938,109.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现金	10,951,333.93	16,742,093.52

其中：库存现金	3,068.14	2,41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48,265.79	16,739,683.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1,333.93	16,742,093.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合并增加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4,315,313.31	49,960,700.00	1,654,923.87		25,906,692.74		50,024,244.44
其他应付款 (借款)		10,600,000.00		4,295,372.52	10,390,000.00		4,505,372.52
租赁负债	35,461.06				5,170.00	30,29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109.32		388,282.94		416,498.00		353,894.26
合计	24,732,883.69	60,560,700.00	2,043,206.81	4,295,372.52	36,718,360.74	30,291.06	54,883,511.22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0.00	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	票据池质押
土地使用权	10,913,265.58	抵押借款
合计	11,413,765.58	

4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94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72,668.0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出租的相关资产。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户，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00 万元	天津	天津	化工、节能环保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山东肥城	山东肥城	压力容器设计制造销售等	55.00		设立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天津	天津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化工、节能环保等	100.00		设立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化工、节能环保等	55.00		设立
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等		60.00	设立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400 万元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等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5.00	1,752,212.15	900,000.00	23,267,989.98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0	2,405,131.33		9,076,740.2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1,434,973.14	51,188,205.30	102,623,178.44	44,309,736.26	337,315.92	44,647,052.18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75,208.25	21,328,690.53	30,903,898.78	9,302,258.54	845,586.01	10,147,844.55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68,410,120.60	51,703,545.63	120,113,666.23	64,461,271.30	1,038,032.47	65,499,303.77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825.09		3,000,825.09	8.13		8.1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2,814,773.49	4,861,763.80	4,861,763.80	3,280,905.38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287,411.00	3,584,128.42	3,584,128.42	-1,882,977.6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0,784,171.94	9,487,461.78	9,487,461.78	-16,683,355.50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96		325.09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取得的股权比例(%)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3日	对财务及生产经营决策进行控制	60.00	14,287,411.00	4,849,313.76	3,603,595.6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7,456,663.2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456,663.2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456,663.2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①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合并对价中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同致信德评报字（2022）第 060068 号）按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估值方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64,797.76	264,797.76
应收款项	1,844,714.16	1,844,714.16
预付款项	686,876.41	686,876.41
其他应收款	469,730.06	469,730.06
固定资产	9,047,803.98	4,566,643.98
无形资产	13,828,943.73	203,000.00
负债：		
应付款项	3,367,105.03	3,367,105.03
合同负债	46,100.41	46,100.41
应付职工薪酬	4,708,332.40	4,708,332.40
应交税费	154,778.57	154,778.57
其他应付款	4,532,290.34	4,532,290.34
其他流动负债	1,132.04	1,13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355.19	
净资产	12,427,772.12	-4,773,976.42
减：少数股东权益	4,971,108.85	-1,909,590.57
取得的净资产	7,456,663.27	-2,864,385.85

3、反向购买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反向购买业务发生。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范围的变更。

5、处置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无处置子公司业务发生。

6、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①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50,000,000.00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等	60.00	60.00

注：2023年1月5日，由本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中福”）与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扬州中福实缴出资额20万元，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50万元。

7、在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023年4月3日，公司与郭洪达成一致，将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扬州中福5%的股权计300万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郭洪，因公司未完成该部分股权对应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由郭洪受让该部分股权后履行出资义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扬州中福的持股比例由60%变更为55%。

8、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装备制造	33.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603,350.90	8,901,477.08
非流动资产	333,552.80	427,701.08

资产合计	8,936,903.70	9,329,178.16
流动负债	7,099,395.27	7,373,898.3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099,395.27	7,373,898.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37,508.43	1,955,279.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8,865.15	917,729.7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8,865.15	917,729.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7,771.41	-127,164.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10、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七、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与收益相关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90,761.13			28,661.70			62,099.43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320,000.00			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0,761.13			68,661.70			342,099.4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28,661.70	28,661.7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40,000.00	4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7,118.75	49,958.6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上市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天津市研发补助金	70,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山东省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企业财政补助资金	4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项目		5,141.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科技研发投入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贴		20,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支持融资发展贷款贴息补贴		19,136.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银行贷款贴息补助	124,008.07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9,888.52	332,397.37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三) 衍生金融资产				
(四)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581,512.50	3,581,512.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81,512.50	3,581,512.5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公司按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

九、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公司任职	2023.12.31		2022.12.31	
				股东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迪建东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董事长、总裁	28.4516%	46.3047%	28.4516%	42.0862%
王红星	共同控股人	自然人		11.7137%	11.7137%	11.7137%	11.7137%
郑晓舟	共同控股人	自然人	副总裁、董事	4.5951%	4.5951%	4.5951%	4.5951%

说明：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三人在2017年9月4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迪建东意见为准。该协议有效期三年。

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三人在2020年9月20日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有效期三年。在2023年9月20日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迪建东对本公司持股比例28.4516%，王红星对本公司持股比例11.7137%，郑晓舟对本公司持股比例4.5951%，三人合计持有公司44.7604%股权。该协议有效期三年。另外迪建东为天津中福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唯一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中福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为4.5951%，迪建东为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唯一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公司持股比例13.2580%。迪建东、王红星、郑晓舟三人通过直接、间接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62.6135%，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8“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高元影	与实际控制人迪建东存在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
天津元庆商贸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迪建东存在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赵娅丽	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曹文林	直接或间接持股本公司 5%及以上的自然人，本公司董事
雷蕾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姚茂谦	本公司监事
咎昆钰	本公司职工监事
杜凯丽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对外投资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对本公司子公司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及以上的企业
江苏新城气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本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及以上的企业
郭洪	对本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及以上的自然人
郭焕美	与郭洪存在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迪建东控制的企业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实际控制人迪建东任职的企业。
北京华和拓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过去 12 个月直接或间接持股本公司 5%及以上的自然人华超控制的企业
天津智橙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本公司 5%及以上的自然人王红星控制的企业
山东博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本公司 5%及以上的自然人刘全茂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武汉环福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迪建东控制的企业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5 月退出）
天津柒零柒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人王红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注：以上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亦为公司关联方，以上关联法人合并报表体系内的其他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亦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武汉环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5,486.73	
山东博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9,585.83	
天津柒零柒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技术服务		67,961.18
合 计		1,025,072.56	67,961.1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07,964.60	741,592.96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88,679.25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80,973.44
合 计		896,643.85	1,622,566.4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保函	10,000,000.00	2023/10/25/	2024/7/2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1,732,000.00	2022/4/2	2023/4/1	是
迪建东	银行借款	2,570,000.00	2022/5/31	2023/5/30	是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1,980,000.00	2022/3/30	2023/3/29	是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8,000,000.00	2022/6/8	2023/6/7	是
迪建东、高元影	往来借款	8,000,000.00	2023/6/7	2023/6/8	是
迪建东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2/12/16	2023/12/5	是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3/4/17	2024/4/16	否

迪建东	银行借款	4,000,000.00	2023/6/2	2024/6/1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3,000,000.00	2023/3/24	2024/3/23	否
高元影	银行借款	2,000,000.00	2023/6/25	2024/6/15	否
高元影	银行借款	1,000,000.00	2023/9/8	2024/6/15	否
迪建东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3/6/28	2024/6/28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2,600,000.00	2023/12/15	2024/12/14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373,6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607,100.00	2023/12/20	2024/12/18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1,400,000.00	2023/12/25	2024/12/24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1,980,000.00	2023/3/15	2024/3/14	否
迪建东、高元影	银行借款	8,000,000.00	2023/6/8	2024/6/7	否
迪建东	银行借款	5,000,000.00	2023/1/16	2024/1/15	否
迪建东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2023/12/6	2024/12/5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含利息)	本期增加金额 (含利息)	合并前的拆 借款	本期偿还金 额 (含利息)	期末余额 (含利息)	本期资金 拆借利息
拆入:						
江海龙川环境科技 (扬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郭洪			1,660,000.00		1,660,000.00	
江苏新城气体有限 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郭焕美			440,000.00	300,000.00	14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47,084.58	1,580,163.53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 公司	200,0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			
应收账款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预付账款	武汉环福科技有限公司			137,522.13	
合同资产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41,900.00	
合同资产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99,55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211,651.17	211,651.17	211,651.17	169,320.9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智橙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6,132.07
应付账款	天津元庆商贸有限公司		48,958.06
应付账款	北京华和拓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1,800.00
应付账款	武汉环福科技有限公司	160,442.47	
合同负债	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74,339.62
合同负债	天津中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83,185.84
其他应付款	迪建东	46,800.00	8,664.99
其他应付款	姚茂谦	15,778.75	37,400.68
其他应付款	谷昆钰		1,911.53
其他应付款	雷蕾		9,785.00
其他应付款	郑晓舟	12,616.74	8,945.75
其他应付款	赵娅丽		16.00
其他应付款	郭洪	1,895,311.10	
其他应付款	郭焕美	1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新城气体有限公司	6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本承诺。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并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对价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曹文林持有的公司子公司山东中福 37% 的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2,477,500.00 元。其中，公司以 4.05 元/股发行 54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对应募集资金 22,072,500.00 元）、405,000.00 元现金支付转让对价；曹文林以其所持山东中福 36.33% 的股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子公司山东中福 92% 的股权。公司该次交易尚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审查通过后方可实施。

(2)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并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子公司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灌南县国有土地储备中心通过连云港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中，竞得于江苏连云港化工产业园区范围内，编号为 GN2023-G6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成交确认书》。2024 年 3 月 12 日，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灌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宗地总面积 74406 平方米，出让价款 44,643,600.00 元。

(3) 2024 年 2 月 6 日及 2 月 7 日，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所持公司股权还原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迪建东、郑晓舟、王红星直接持有；前述交易事项后，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作为公司股东；迪建东、郑晓舟、王红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实际控制公司股权及比例在前述交易前后未发生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1) 公司作为债权人

债务人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日期	原重组债权账面余	原重组债权坏账准	本期收回债权	本期确认的债务重
-----	--------	--------	----------	----------	--------	----------

			额	备余额		组损失(利 得)金额
天津盛泰 伟业燃气 设备有限 公司	双方达成 终止合作 协议减少 部分债权	2023年9 月22日	880,000.00	680,000.00	200,000.00	

3、资产置换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7、对外投资、股权转让

(1) 因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并经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和2023年2月23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与关联方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龙川”)，以人民币15,214,585.27元的总价向蔡润芝、郭洪、孙建民及吕子健收购该四名自然人持有的连云港润峰100.00%的股权，2024年1月26日签订补充协议，将股权收购总价调整为12,427,772.12元。股权转让后，扬州中福持有润峰环保60%的股权、江海龙川持有润峰环保40%的股权。2023年2月13日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和工商变更手续。

(2) 因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于2023年1月5日成立连云港中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子公司扬州中福认缴出资额为30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00%；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0.00%。截止2023年12月31日，扬州中福实缴出资额20万元，江海龙川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50元。

(3) 因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于2023年4月3日，公司与郭洪达成一致，将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扬州中福5%的股权计300万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郭洪，因公司未完成该部分股权对应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由郭洪受让该部分股权后履行出资义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扬州中福的持股比例由60%变更为55%。

(4) 因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于2023年9月12日，公司与赵建新达成一致，将本公司持有的山西金沚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作价人民币0元转让。转让完成后，

本公司不再持有山西金泚高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5)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山东中福将其所持有的泰安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泰克”)20.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出售,受让方为王红星。综合考虑山东中福前述实缴出资、泰安泰克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经充分协商,双方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0.00 元。本次交易后,山东中福不再持有泰安泰克的股权。

(6)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山东中福将其持有的山东博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博能”)15.00%的股权出售(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15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受让方为李旭杰。综合考虑山东中福前述实缴出资、山东博能 2023 年 1-5 月/2023 年 5 月 31 日主要财务指标等因素,经充分协商,双方确定本次交易的对价为人民币 0.00 元。本次交易后,山东中福不再持有山东博能的股权。

8、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3,846,312.79	1,191,313.17	12,654,999.62
合计	13,846,312.79	1,191,313.17	12,654,999.6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5,518,093.76	2,370,774.30	3,147,319.46
合计	5,518,093.76	2,370,774.30	3,147,319.46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湖南松本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18.05	100.00	58,418.05	对方公司无可执行财产，回款风险较高
烟台宇佳化工有限公司	10,300.00	100.00	10,3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海荣广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账龄较长，回款风险较高
合计	78,718.05	100.00	78,718.05	

②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80 天以内	2,271,150.00	0.60	13,626.90
180 天至 1 年	5,792,515.13	5.00	289,625.76
1 至 2 年	4,295,863.50	10.00	429,586.35
2 至 3 年	1,277,500.00	20.00	255,5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1,550.00	80.00	25,240.00
5 年以上	99,016.11	100.00	99,016.11
合计	13,767,594.74	8.08	1,112,595.12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70,774.30	888,519.83	2,067,980.96		1,191,313.17

(4) 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原因	方式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	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连云港润峰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北京首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7,606.00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中电环宇（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679.96	销售回款	银行汇款	预期信用损失	是
合计	1,616,285.9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对于同一客户期末同时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资产余额的，将二者合并计算，合并计算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二者合并计算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总额合计数的比例(%)	二者合并计算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为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2,184,000.00	728,000.00	2,912,000.00	16.69	145,600.00
蚌埠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2,460,000.00		2,460,000.00	14.10	246,000.00
济南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1,596,690.00	532,230.00	2,128,920.00	12.20	12,773.52
长沙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1,548,481.13	516,160.38	2,064,641.51	11.83	103,232.08
抚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1,358,034.00	452,678.00	1,810,712.00	10.38	90,535.60
合计	9,147,205.13	2,229,068.38	11,376,273.51	65.20	598,141.20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5,500.00	13,255,268.55
合计	3,065,500.00	13,255,268.55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277,151.17	211,651.17	3,065,500.00
合计	3,277,151.17	211,651.17	3,065,5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3,424,589.49	169,320.94	13,255,268.55
合计	13,424,589.49	169,320.94	13,255,268.55

① 坏账准备

A.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账龄组合	220,651.17	95.92	211,651.17	回收可能性

组合 2—其他组合	3,056,500.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277,151.17	6.46	211,651.17	

B. 期末本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期末本公司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9,320.94			169,320.9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2,330.23			42,330.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1,651.17			211,651.17

③报告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情况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情况。

④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3,000,000.00	12,570,438.32
应收预付款项	220,651.17	211,651.17
员工备用金	44,800.00	11,800.00
押金保证金	11,700.00	630,700.00
总计	3,277,151.17	13,424,589.49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性 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是	单位往来	3,000,000.00	180天-1年	91.54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是	应收预付款项	211,651.17	5年以上	6.46	211,651.17
孔鑫	否	员工备用金	44,800.00	180天以内	1.37	
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否	押金保证金	11,700.00	5年以上	0.36	
天津市复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否	应收预付款项	9,000.00	180天以内	0.27	
合计			3,277,151.17		100.00	211,651.17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情况。

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⑩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资金实行统一集中管理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999,022.12		46,999,022.12	29,759,022.12		29,759,022.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8,865.15		878,865.15	917,729.72		917,729.72
合 计	47,877,887.27		47,877,887.27	30,676,751.84		30,676,751.8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中福泰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749,022.12			1,749,022.12
山东中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4,750,000.00			24,750,000.00

天津中福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	9,740,000.00	10,000,000.00
扬州中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7,500,000.00	10,5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9,759,022.12	1,7240,000.00	46,999,022.12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917,729.72			-38,864.57		
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917,729.72			-38,864.5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山东中福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878,865.15	
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878,865.15	

注：本公司持有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本公司对其按照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为 0 元。2023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与赵建新达成一致，将本公司持有的 20% 股权作价人民币 0 元转让。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山西金泚高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764,427.39	42,054,008.64	30,958,333.00	22,310,494.66
其他业务				

合计	54,764,427.39	42,054,008.64	30,958,333.00	22,310,494.66
----	----------------------	----------------------	----------------------	----------------------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设备销售	47,724,731.27	38,516,241.59	25,581,446.26	19,391,000.51
技术服务	7,039,696.12	3,537,767.05	5,376,886.74	2,919,494.15
合计	54,764,427.39	42,054,008.64	30,958,333.00	22,310,494.66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	25,313,169.24	21,328,573.04	7,845,886.64	6,255,226.54
华中	13,045,488.85	8,132,822.50	9,008,831.92	5,192,780.84
西南	10,106,194.78	7,464,217.31	1,598,764.42	972,555.73
西北	3,811,514.53	3,491,256.45	10,106,790.27	8,378,413.95
华南	2,487,547.17	1,637,139.34		
华北	512.82		2,398,059.75	1,511,517.60
合计	54,764,427.39	42,054,008.64	30,958,333.00	22,310,494.66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客户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能源	41,142,514.47	34,474,024.26	2,340,290.54	1,546,218.65
化工	6,581,703.98	4,042,217.33	3,152,235.82	1,444,587.18
制造业	512.82		1,273,584.87	546,961.22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73,584.89	
合计	47,724,731.27	38,516,241.59	7,039,696.12	3,537,767.05

(5)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合同类型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合同	47,724,731.27	38,516,241.59		
服务合同			7,039,696.12	3,537,767.05
合计	47,724,731.27	38,516,241.59	7,039,696.12	3,537,767.05

(6)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设备销售	技术服务	合计
----	------	------	----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7,724,731.27	7,039,696.12	49,179,521.77
合计	47,724,731.27	7,039,696.12	54,764,427.39

(7)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7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及时履行合同义务，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①本公司设备销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以客户签收或者验收的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②本公司对外提供的技术服务分为工艺包销售和技术培训、咨询服务。其中工艺包销售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技术服务通常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若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没有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权利的，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向客户交付技术成果取得合理证据时确认收入；技术培训、咨询服务由于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满足在时间段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③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各类 EPC 总包合同，对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凡是不能够满足前款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此种情况下，公司以 EPC 项目整体建造、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5、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64.57	-152,814.1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0,000.00	
合计	1,061,135.43	-152,814.15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824.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880.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1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18,093.6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4,239.4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3,854.2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30,811.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93,042.2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7	0.2034	0.20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5	0.1848	0.184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三、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16 号解释”），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该政策变更对公司期初及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一、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824.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880.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1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18,093.65
减：所得税影响数	94,23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811.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3,042.27

四、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